

明清之际粤东北地区的动乱与乡村社会的应对

——以大埔县白垵村杨士薰为中心

肖文评

(嘉应学院 客家研究院, 广东 梅州 514015)

明末清初的粤东北地区, 先是发生地区性的动乱, 后为全国性的王朝更替之乱, 社会动荡不安。崇祯元年(1628), 镇平县发生苏峻等“五总之变”, 引起粤东地方社会动荡, 一直延至明末。明亡后, 粤东土豪竞起, 先后有江龙、刘良机、吴六奇等占据乡、大埔。至顺治八年, 始归入清朝版图。但至顺治十年, 又经历郝尚久反清复明之变。而在沿海, 郑成功的南明势力与清兵在潮州地区进行了长达9年的拉锯战, 直至康熙元年(1662)据守南澳的郑军将领陈豹向清朝投降。康熙十二年又卷入“三藩之乱”, 潮州再次成为主战场之一。直至康熙十六年, 刘进忠投降清朝。康熙十九年清兵攻克达濠寨, 邱辉逃往台湾。从此, 清王朝对潮州的统治终于得以稳固下来。康熙二十三年(1684), 清政府统一台湾, 同年开海禁。至此, 粤东地方近60年的地方动乱局面, 终于结束, 地方社会秩序渐趋稳定。¹

面对如此频繁而巨大的社会动荡, 乡村社会如何应对? 关于粤东地区社会动乱及其社会影响, 学术界多有研究, 其中典型的有陈春声的《从“倭乱”到“迁海”——明末清初潮州地方动乱与乡村社会变迁》等, 揭示了从明嘉靖到清康熙100余年间潮州地方社会动乱与社会变迁之间的紧密的互动关系。²但关于一个具体的乡村社会如何应对社会动乱, 研究成果不多, 目前所见, 较著者有赵世瑜的《社会动荡与地方士绅——以明末清初的山西阳城陈氏为例》³等。本文以大埔县白垵村贡生杨士薰为中心, 探讨在明清之际社会动乱的背景下, 以士绅为主导的乡村社会如何应对, 以求得生存和发展。

白垵村位于大埔县东南部梅潭河流域的一个小盆地, 地处连接大埔县与饶平县、福建平和县的官道上, 地理位置相当重要。近年来本人多次到这一村落进行社会调查, 收集了大量族谱、个人文集、碑刻、契约等民间文献, 其中不少材料记载了村落社会在明清之际的变化, 因而可以对这个村落明清之际的社会动乱中如何应对进行细致的研究和分析。

村民杨士薰(1623-1688), 字伯解, 别号南麓。关于其生平, 乾隆《大埔县志》载曰:

天性孝友, 刻励绩学, 补校官弟子员。旋食饩, 应选拔。尝倡族人兴复宗祠, 趣治土堡。适沸, 赖堡保聚。耿逆之变, 闽永定城陷, 妇女系累, 鬻于途, 辄倾囊倡亲友代为赎还。乡有烟户杂派, 苦累小户, 乃集合乡议, 巨族独办, 次联二三姓, 或四五姓协办, 五股匀值, 不偏累下户贫民, 时甚赖之。子之徐成进士, 寿六十有六, 即于是腊而终。乾隆二年, 以孙

[收稿日期]2012-6-15

[作者简介]肖文评(1967—), 男, 江西泰和人, 历史学博士, 嘉应学院客家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 主要研究方向: 客家历史、社会与文化。

[基金项目]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研究项目(08JDTDXM77001); 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嘉应学院客家研究院招标项目(12KYKT01)。

¹ 有关清初潮州的政局与战乱, 参见康熙《潮州府志》卷7, 《兵事部》, 潮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影印, 2000年, 页169-181; 饶宗颐《潮州志·大事志》, 潮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影印, 2005年, 第272-328页; 《清史稿》卷234, 《尚可喜传》, 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6年, 第1230-1232页。

² 陈春声:《从“倭乱”到“迁海”——明末清初潮州地方动乱与乡村社会变迁》, 《明清论丛》第2辑, 紫禁城出版社, 2001年。

³ 赵世瑜:《小历史与大历史》,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6年, 第284-296页。

黼时赠文林郎、翰林院编修。¹

杨士薰出身于大家族。据族谱²统计，杨士薰有 27 个堂叔伯父，72 个堂兄弟。其中其父有六兄弟，本人有五兄弟。长士兰；次士隼，岁贡生，康熙二十七年惠州龙川学训导；三士蔚，康熙十四年任粤闽赣义军首领，被杀；五士旒，庠生。

杨士薰生于天启三年，天资颖异，“甫及童，即抱志欲成大名，发愤勤读。”年十九娶城北肖氏，为顺治八年举人、十五年进士肖翱材之姊。崇祯年间考中秀才，顺治八年清政府第一任大埔县令上任后，重新考取庠生。顺治十一年（1654）考取拔贡，但未任官职。“丁酉（1657）廷对，部司授以教习。父（按：即杨士薰）力辞不就，冀得一第而后甘心。奈五战数奇，竟以明经老。”³卒于康熙二十七年。除偶尔外出考试外，一直居于村中，以教读为业。在明清之际，他担任族长，掌理族务，修复土堡，重建祖祠，救助被掳永定妇女。他的一生，见证了明清之际粤东北地方社会的长期动乱，参与了乡村社会应对动乱的整个过程。

一、明末的动乱与乡村军事化

关于明末社会动乱与乡村军事化问题，近年来随着乡村研究的深入而受到研究者的重视，典型的如饶伟新的《明清时期华南地区乡村聚落的宗族化与军事化——以赣南乡村围寨为中心》⁴，等，对于揭示乡村社会应对社会动荡的具体运作方式具有重要意义。但对于具体乡村如何实现军事化问题，研究较少。

明末粤东地方社会动荡不安。崇祯元年（1628），镇平县发生苏峻等“五总之变”。三年，“五总余孽”钟凌秀、叶阿婆等流劫粤东、闽西；至五年，明军郑芝龙等讨平之。崇祯十五年三月和八月，漳州“贼”梁良两次入寇大埔。十六年八月，饶平“贼”陈鸾、丘缙骚扰大埔南部地区。崇祯十七年正月，闽“贼”姜世英寇大埔；三月，梁良再寇大埔。⁵

明末白垵士绅阶层的形成与发展（详见第四部分），在地方社会发展过程中产生了相当深刻的影响。他们在明清鼎革、社会动荡之际，组织乡兵，实现乡村军事化，力图实现地方“自保”。而对白垵地方社会影响最大的，莫过于组织乡兵，打击“流寇”，稳定地方秩序。

1、组织乡兵

崇祯初年，粤东地方动荡不安，其中动乱之源为粤赣交界的山区平远和镇平。崇祯元年，平远县发生“五总之乱”，流劫程乡、会昌、定南等县，三省震动。⁶大埔一带，相对安定。“盖自流寇起而邻封被寇，独吾埔四境无犯，人咸乐哉兹土，其民淳，不为盗以引之也。”但崇祯三年，“五总贼”余党钟凌秀等开始侵扰大埔，先是在韩江南岸，后延至北岸，掳掠南部半县，三河巡检组织乡兵抵御战败，全县震动。白垵士绅组织乡兵，对“流寇”进行了有力阻击，并取得了胜利，影响很大。事情发生后的崇祯三年三月二十日，居于县城茶阳的举人、宁海知州致仕的饶澄，也是白垵庠生杨世承的妻兄，为表彰白垵士绅领导的击“贼”活动，特意撰写了《白垵乡义勇公歼寇记》，详细地记叙了整个过程：

盖自流寇起而邻封被寇，独吾埔四境无犯，人咸乐哉兹土，其民淳，不为盗以引之也。不谓自夏来，烧古埕、弓洲，劫大麻、党溪，播虐无忌，然犹隔一河也。

于今年仲春初八日，突然渡河掠弓洲，直据湖寮。万烟之处，人各举头鼠窜。历白垵、白寨，徧黄砂、黄兰，如入无人之境。然黄砂令众贼之未成列，而乡民罗汝贵被戮，贼竟从坪原社望高陂而去。白垵乡兵尾追其后，则无及矣。间有贼子散还至枫朗者，沐教乡兵黄新

¹ 蔺璠：乾隆《大埔县志》卷9，《人物志·儒行》，第30页。

² 杨缙绪：乾隆《杨氏族谱》。

³ 杨之翼等：《皇清待赠恩拔进士候选邑佐六十六寿先考南麓府君行述》，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60页。

⁴ 饶伟新：《明清时期华南地区乡村聚落的宗族化与军事化——以赣南乡村围寨为中心》，《史学月刊》，2003年12期。

⁵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第17-21页。

⁶ 卢兆鳌：嘉庆《平远县志》卷2，《兵防》，第55-56页。嘉庆二十五年刻本，1934年重刊本。

正等股实罗杀之。

才越三日，即本月之念七夜也，突有一伙复由弓洲，扎驻湖寮大平墟，焚劫视前更烈，三河震惊。周、祝二巡司督乡兵千人来御之，兵无纪律，旧田地界，惨遭寇祸，死伤者三十八人。（内有青衿张端猷父子阵亡）巡简祝君舜被掳，入营锁桎，贼殆藐乡兵甚。

惟孝廉泰生杨开读书其祖宅，乔翰杨世乔亦归祀其祖先，身与祸难，志切同仇。未几而乔翰回榕城，迄无返。泰生乃聚族人谋曰：“是贼再去再来，毋乃蔑吾乡无勇士？望风而走，其若室庐墓何？”俵帖募壮丁，置簿题粮食。人慨然向义，一日之间，计米可食千人。

次日三十早，首倡者文学翊起杨绍震暨杨绍霞，呼众践约，执刀佩剑，示以必战。奈贼势迫逼，人尽避匿。顷之，而君鼎杨遇、须及杨廷纲、君卜（勉）杨选，皆文学之有志请纓者，相与协赞从事。

恭迎明祝三山国王主盟，即清远从古崇祀之福神也。义旗一竖，荷戈者云集。祝神祈剿，三告皆吉。翊起等歃血誓师，握筹运饷，特立赏格，载约簿，条款森然，人争奋勇。壮士黄色真等往战贼于湖寮黎家坪，一交锋，立斩蒙被二骁汉。追涉黎黄滩，杀贼六首级，贼总一，贼子五。捣营冲杀，抢夺旗枪，获其赃重，掙（救）出祝巡简，碎颅磔尸者无算。天将晚，不可深入，仅解首级及生功，奏凯而还。贼从穿龙窠大圳肚，脱踪宵遁，时则三月初一事也。

不料初七日前后，诸贼啸聚至七百余徒，辄由高陂来，垂涎三河镇，官兵守之，不敢进。便入陈坑劫庐，兢兢有重躏诸乡意。翊起时谒邑主李侯，曰：乡兵杀贼，未及赏犒。贼随踵至，何以鼓勇？恳台速揭告示其前功作锐气，以成后效为急。李公允诺。星夜行之，乡兵缘重赏以取胜，更奉邑檄以取信，鼓舞一何快乎。斯时贼知有备，潜过饶平县，扰弦歌都，直抵平和。十六日攻城，袁侯严捍，北之。贼众偃旂息鼓，漏夜至白垵。微明，诱杀良民李文用、危某父子三命。乡民知之，鸣锣响砲，喊杀之声如雷。贼不敢扎营，寻径路投帽山下朝食。白垵乡兵率各社众，愤而前驱，擒其总，歼其党。贼势大窘，跪途乞命者有之，缢树自斃者有之。邻乡连日解功，皆此地统之所伤者。余尽残败无聊，陆续渡河去，时则三月十八日事也。

夫二次杀贼，皆未时授首擒渠，信有之。山凹对垒，贼见我乡兵中有緋衣长髯、张黄盖、提大刀以当先者，此必三山国王之神威灵赫奕。故么麽小丑，俱于白垵地方剿灭，从征乡兵，不损一丁，则神力显佑，为不诬。此乡义勇，真我邑之干城。

斯时同事文学邱泓、池遵，儒童杨士钦、杨廷薰、杨寅宾、杨士衡、乡约杨若柑、地方池胤、乡约杨绍荣，皆战日之不憚拮据，称有功者，得并书。

金传潮惠辖县，流寇纵横，无不如意，并未闻杀死败走者。独我烈烈侯乡，神人奋除，三捷奏绩，万载流芳，故为之记，以劝后来之平寇者。”¹

就饶澄所言，当时大埔民风淳朴，民不知兵事，因而从二月初八日至二十四日，当平远“五总贼”余党叶阿婆聚徒数百，从弓州至湖寮时，“掳人封屋取赎”²，为所欲为。而当地“万烟之处，人各举头鼠窜，”望风而走，毫无抵抗之力，从而使“贼徒”沿清远河“历白垵、白寨，徧黄砂、黄兰”，如入无人之境，白垵一带深受其害。这一严重事件的出现，让因事回到故乡白垵的举人杨开、杨世乔无法容忍，因而集合乡民，倡起乡兵。

杨开是白垵杨氏第一个秀才杨凤迁居潮州城的五世孙，天启二年考中举人，此时回祖宅读书，准备去考进士。而杨世乔为八世杨迥迁居揭阳汤坑坝心的三世孙，天启七年中举，是杨氏小宗发科的第一人，此时回原乡祭祖。他们是当时白垵地方社会身份最高的人，因此有倡导组织乡兵的影响力。后杨世乔因事回乡，实际领导者为杨开一人。他俵帖经费，募集粮食，招募壮丁。而首先响应者为士绅杨绍震、杨绍霞、杨遇、杨廷纲、杨选、邱泓、池遵等，

¹ 饶澄：《白垵乡义勇公歼寇记》，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36《金石志》，第37-39页。

²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寇盗》，第17页。

招募到木窖壮士黄色真等人。以乡中自古以来所信奉之“福神”三山国王为号令，于三月初一日恭迎明祝三山国王主盟，歃血誓师。“义旗一竖，荷戈者云集。祝神祈剿，三告皆吉。”随即带领乡兵攻打驻扎在湖寮大平墟的“流寇”，一战而胜，迫使“流寇”逃走。

对于这次击贼，康熙《埔阳志》载曰：二月二十七日，“五总”余党陈辣里聚众数百，“又掠弓州、湖寮，如入无人之境。知县李秀实委候缺巡检祝君舜，领三河乡兵数百逐之。兵不诸律，与尸三十七人，君舜被掳。四方闻风远窜。白垵人切唇齿之危，有孝廉杨开、庠生杨绍震、杨选等，共议贼轻我无备，去而复来，不大创之，无宁日。会君舜觐贼乌合，阴使人白以可击状。因会众歃血盟之三山国王，三告叶吉，众益鼓趯，醴酒犒士。集黄兰、木窖乡兵，得壮士黄色真等。往战黎家坪，斩贼数十。贼寅夜遁。湖寮村生员刘时明等，亦会乡兵穷追，擒馘甚多。”¹证明饶澄所言属实。

这次抗击活动的胜利，使白垵乡兵的影响大大提高，“贼寇”则闻之色变。因此“贼寇”在后来的行动中，有意避开白垵：

三月，钟凌秀、叶阿婆、陈辣里合夥，声言数千，犹畏白垵乡兵义勇，从圩岭间道往寇平和。²

平和地处闽广交界地区，是海陆商品流通的交汇之地，边界贸易相当发达。“贼寇”凭藉人多势众，选择攻打比较富有的县城九峰。但因防守严密，被内外夹攻而失败。《平和县志》载曰：

崇祯庚午（三）年，广贼叶老婆攻城，纵火延烧，县城隍显灵，反风灭火。知县袁国衡、把总黄应中督兵固守。时内有生员曾光绪，外有举人曾居曹、监生曾居鲁、生员曾庆应援退贼，城得保全。³

他们在攻城失败退回平远途经白垵时，遭到白垵乡兵的阻击，吴四舍等被擒杀：

十七日夜，潜道白垵，奔还溪西。乡兵一呼百应，邀其饥疲，遮斩无算，枕藉山谷。擒其魁吴四舍，斩于教场。是役也，贼几丧胆，乡兵不折一人。贼远望有绯衣褰头、长髯巨眼、张黄盖、提大刀以作先锋者，疑三山灵神之赫濯耶。⁴

白垵义勇之所以杀败贼寇，而乡兵不损一人，乡人认为是乡中“福神”三山国王的神力相助。相传当时“山凹对垒，贼见我乡兵中有绯衣长髯、张黄盖、提大刀以当先者，此必三山国王之神威灵赫奕故。么麽小丑，俱于白垵地方剿灭，从征乡兵，不损一丁，则神力显佑，为不诬。”与其说是神助，毋宁说是拼死保家卫乡、保护自身生命财产的利益所致。

两战两胜，饶澄认为这在当时抗“贼”每战皆败的背景下简直是奇迹，于抗“贼”活动鼓舞尤大。“金传潮惠辖县，流寇纵横，无不如意，并未闻杀死败走者。独我烈烈侯乡，神人奋除，三捷奏绩，万载流芳。故为之记，以劝后来之平寇者。”因而高度评价白垵乡兵的社会影响和作用：“此乡义勇，真我邑之干城。”

而白垵乡兵的声名因此而远扬。尤其是一些勇猛之士。如邱子康、陈日维、邱照璘、吕士奇、吴必显5人，“俱清远白垵人，有勇力，负义气。明末寇盗蜂起，五人以保安梓里为志。崇正三年杀退贼渠叶阿婆、陈赖里等。嗣后贼党皆知五人姓名，戒勿闯入其境。”⁵

在这两次“流寇”“犯境”过程中，白垵士绅组织乡兵，主动出击，取得胜利。对于保境安民，保家卫乡，提高白垵的社会地位和声誉，影响巨大。参与其中的杨士钦、杨廷篁、杨寅宾、杨士衡等，均为杨士薰的叔伯父、堂兄弟等，杨士薰当为其中的一员。

2、义祠：乡村形象的塑造

在白垵村口的西山下地方，原有一座“义祠”，专门祭祀“义勇公”。相传建于明末清初，

¹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寇盗》，第18页。

²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寇盗》，第18页。

³ 王相：康熙《平和县志》卷12，《杂览》，第22-23页。

⁴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寇盗》，第18页。

⁵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9，《人物志·闾巷》，第42-43页。

至道光二十年冬，由增生杨景行担任总理进行过重修。¹村民平时作福，要请义祠神牌供奉。²嘉庆年间开始出现的湖寮广福宫保生大帝作福，也专设“义勇公”神牌进行供奉。³溯其缘由，实为纪念因护家卫乡而牺牲的白垵乡勇丘子康等人。

在明末社会动荡的环境下，白垵士绅所倡办的乡兵因保障地方有力，成为维护地方社会安定的主力。至崇祯十六年，白垵乡兵再一次重创来自饶平的“贼寇”。

十六年八月，饶平“贼寇”陈鸾、邱缙纠集党徒由饶平上下扇掳掠大埔枫朗，各乡震动。白垵、湖寮出动乡勇，进行抵抗：

时贼分三路，一由石云楼，一由黄沙坑，一从溪背坪，势甚张。义勇丘子康、陈日维、丘照璘、吕士奇、吴必显，率丁壮奋勇杀贼，贼皆披靡。因三路齐集，腹背受敌，贼众我寡，五人皆没于阵。乡众痛五人仗义捐躯，誓复仇。越日磨励赴战，贼遁去。是年贼不犯境，五人血功也。⁴

关于五人率白垵乡兵抗贼及对地方社会的影响，康熙五十年杨士薰的堂弟、91岁的庠生杨士锡（1622-1713）是这样回忆的：

十六年八月，贼首陈鸾、邱缙集夥数千，由饶平上下扇至枫朗屯札。以五人故，未敢迳抵白垵。五人侦知其实，纠集本乡暨湖寮二处乡壮百余人，于初八日堵御群贼于员潭头。贼分三路出，五人奋勇，先陷其阵，贼皆避易。及三路夹攻，五人膺背受敌，众救不及，遂被害。然贼俱丧胆，旋退去。阖乡感五人之功，祀之于社庙。⁵

李介丞在所著《明季岭东山砦记》中，认为邱子康等为湖寮人，死于湖寮，实为误解。“湖寮在大埔县东南。明崇祯十六年癸未，土寇陈鸾、邱缙纠党由饶平上下扇掠枫朗、湖寮。乡人联合丁壮御于圆潭头，义勇邱子康等五人战死。贼乃不敢入境。”⁶实际上邱子康等五人都是白垵人，并战死于白垵。

乡人在五人牺牲后，专门设神牌供奉于村中社庙。后又于村口西山下，建专祠奉祀。“义勇公”形象的确立，塑造了白垵“义”的品格，从而完全改变了明嘉靖年间“贼巢”的社会形象。⁷

二、清初的社会动荡与乡村的策略

清代最初的近二十年时间里，粤东地方继续动荡不安。1644年明朝灭亡、清军入关，至清王朝建立对全国的统治期间，社会处于失序状态。粤东各地土豪趁机崛起，黄冈有黄海如，南洋有许杨广，海山有朱尧，潮阳有张礼，碣石有苏利等⁸。就大埔地区而言，动乱纷扰。顺治元年八月，永定“土寇劣生王叔光、王中庆、王凤来等因南都之变”，集众数千攻大埔县；顺治二年江龙据大埔县城，刘良机据三河。顺治三年十一月，吴六奇占据三河城，杀刘良机，又占大埔县城。佟养甲、李成栋率领清军攻入潮州，潮州归清朝统治。顺治五年，广东巡抚佟养甲、提督李成栋在广州叛清复明，潮州再奉永历正朔。七月，镇平县生员赖其肖以朱慈眷起兵入大埔、饶平，击平和，为闽兵所败。顺治六年，江龙复据大埔。顺治七年尚可喜克韶州，下英德、清远，明将吴六奇等迎降。顺治八年，清政府派出的第一任大埔县令阮国屏上任，至此，大埔基本纳入清朝版图。但至顺治十年，郝尚久再次易帜，宣布反清复明，并与郑成功之“闽军”联手进攻潮阳、澄海等地。至九月，耿继茂与靖南将军喀喀木、

¹ 饶璚：《白垵乡义勇公歼寇记》，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36《金石志》，第39页。

² 佚名：《义和福报赛秋福疏文》，杨兆和藏《杨子源遗书》，1951年抄本，第8页。

³ 肖文评：《大埔县湖寮广福宫的传统庙会》，《客家研究辑刊》2005年第2期。

⁴ 洪先焘：嘉庆《大埔县志》卷9，《兵防志》，第14-15页。

⁵ 蔺璜：乾隆《大埔县志》卷9，《人物志·闾巷》，第42-43页。

⁶ 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卷2，《湖寮砦关》，1936年稿本，藏广东省中山图书馆。

⁷ 详情参见拙文：《从“贼巢”到“邹鲁乡”：明末清初粤东大埔县白垵乡村社会变迁》，《中山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2期

⁸ 饶宗颐：《潮州志》，《大事志·明》，第43-45页。

总兵吴六奇合军讨郝尚久，尚久败死。该年吴六奇开闾饶平，改三河协镇为行台，成为控制大埔乃至粤东地方的实力人物。¹ 顺治十四年，以郑成功为首的南明势力与清兵在潮州地区进行了长达9年的拉锯战，直至康熙元年（1662）据守南澳的郑军将领陈豹向清朝投降。² 社会动荡，暂告一段落。

这在段正朔难明、不清不明的社会时期，国家权力出现“真空”，各路势豪蜂拥而起，社会动荡不安。负有“一乡之望”的士绅，在这期间充当了什么角色？如何应对这种社会动乱？由于政局变幻无常，政治认同上的“正统性”失去客观依凭，官、民、兵、盗之间的界限变得很不确定，地方社会只能依赖明末以来形成的军事化传统和村际联系，正如杨国安在《社会动荡与清代湖北乡村中的寨堡》³中所揭示的，村自为战，力求自保。并充分利用通婚等各种资源，建立起广泛的社会网络，增强防护能力。

1、构筑“土堡楼寨”

在明清之际的地方动荡中，由于王朝交替时期政局变幻无常，“贼”、“盗”、“寇”此起彼伏。白垵是内地连接潮州、漳州等沿海地方的重要通道，不仅地理位置重要，而且还多富有之家。“家多素封，殷且庶。”⁴ 因而成为地方割据势力掠夺的对象。闽粤地方割据势力梁良、江龙、刘良机、吴六奇等，先后往来于大埔各地，白垵受到沉重打击，人丁被杀，财产被掠，祠堂被烧。

为了在动乱社会环境中生存，白垵人只好依据其传统生存策略，修筑防御性的山寨土堡。明中叶以来，赣粤交界地区一直动荡不安，乡村向有修筑土堡楼寨以自卫的传统⁵，贼寇来则入为防守，走则出为耕种。如肖伟（1414-1476），建围寨定居于寨背，“寨背云者，古寨址也，时犹土阶茅茨耳。后乃建大厦，前后堂巍然巨观。”⁶ 池氏六世三兄弟，“家累万金，金，田产基业创置甚多。”⁷ 为了保护生命财产安全，老三池森庵在村中筑有土围子。十三世世贡生池渠在乾隆六年编修族谱时对此特别进行追溯，“兹窃考旧谱，更询老成，闻六世祖森庵公家厚盖藏，筑土围于垵南下村，中建一堂四间，堂名曰祐锡堂。”⁸ 这是迄今所知垵南最早的防卫性建筑土楼。森庵生活于成化十年至嘉靖二十九年（1474-1550），此围当建于嘉靖前期。而在“张璉之乱”前后，清远河上游的平和县人筑寨自卫已相当普遍。“嘉靖三十九年五月，饶贼张璉僭称伪号。众二千余袭陷云霄城，杀掠无数，人民殆尽。兼有草寇乘风窃发，邑无宁土，民无定居，往往逃匿山中。破突未黔，而贼又至矣。富者皆罄其所有赎身，贫亦称贷求免。其虔刘于锋镝之下者，不可胜纪。于是有力者倡率里人，依险为堡。不能为堡者，则携老稚入县城。”⁹ 白垵人也不例外，周围旧寨、上寨、寨头等地名，实际都是村民修筑防卫性设施的地方。

面对此次改朝换代的全国性社会大动荡，为保护生命财产安全，各乡村纷纷在平地修筑土堡，在山中修筑楼寨，增强“自保”能力。“里居无城廓，寇盗亦一虞也。”¹⁰ “清定鼎

¹ 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37，《大事记上》，1943年，第12页。

² 参阅康熙《潮州府志》，卷7，《兵事部》，潮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影印，2000年，第169-181页；饶宗颐《潮州志·大事志》，潮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影印，2005年，第272-328页。

³ 杨国安：《社会动荡与清代湖北乡村中的寨堡》，《武汉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2001年5期。

⁴ 肖翻材：《松存轩文集》卷下，第51-53页。雍正年间刻本，存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⁵ 刘熙祚：崇祯《兴宁县志》卷1，《地纪》，页35；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1936年稿本，藏广东省

中山文献馆。

⁶ 吴钦擢：《重修承事公世祠记》（康熙二十九年），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88-89页。

⁷ 池昭世：咸丰五年《抄录祖上遗簿并合议》，白垵《池氏族谱》同治七年抄本。

⁸ 池渠：《季房笏轩公祐锡堂记》，白垵《池氏族谱》同治七年抄本。

⁹ 王相：康熙《平和县志》卷12，《杂览》，第21页。

¹⁰ 郑际泰：《皇清待赠文林郎南麓杨公暨元配肖孺人合葬墓志铭》，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97页。

时，人心疑惧，群盗如毛。邻里乡党，各立寨堡以自守。”¹建筑土堡楼寨以防寇自卫，成为为当时人们的共识。正如肖翊材在寻求修筑“鸣凤楼”的合法性时所说：

楼以防变，非必变而始楼也。国家筑城凿池，设兵守之，无非为保民保邦计。而乡村之远于城者，则有土堡楼寨。凡以守乡里，保宗族，亦即所以翼国也。²

明末的庠生肖端吉（1561-1645），与村民“筑天保寨避反”。³顺治元年，“明祚鼎革之际，寇贼四起。乡人杨廷拱、杨士蔚、杨士薰等，率众于白垵乡中筑土堡，练丁壮自卫。”⁴建筑了宁远楼，“外捍而内卫”，族人得以安然无恙。

进士肖翊材于康熙十五年为杨廷拱（1589-1676）所撰祭文中，对其明末清初筑土堡保护乡里的背景和经过有一概括：

乃族旺族也，派绵而椒蕃，代有显者，又家多素封，殷且庶，保无生心乎？会甲申京变，先生矍然起曰：“昔安平之乱，惟田氏宗人以铁笼得全，单之谋豫也。今者牖户之弗绸，急而择音，其何以鸠吾宗？”于是卜平畴，筑高堡，聚族而处焉。凡所以外捍而内卫者，无稍暇。亡何，狡焉者江作矣，有备无患，安于覆盂，则先生之谋豫也。⁵

关于宁远楼的建筑和防卫作用，后人在为杨士薰所撰《墓志铭》中有一简要的叙述：

乡有楼，圯于水，公曰：“不治，且有患。”趋治之。楼成，适山海盗起，远近各骚然，公乡独安堵如故。人以是服公有先机之智。⁶

肖氏也在这一年修筑了鸣凤楼。康熙七年塌于洪水后，又立刻进行了重建。贡生肖翊材为此作记，概括了其作用和意义：

我族始祖念三公自宋季迁居垵北，元至有明中叶，其有楼与否莫考。而今所称鸣凤楼者，则建自我朝定鼎之年。定基于下村石便上，负西向东。以地址低，岁在戊申（1668），塌于洪水。族人金议改建于田心，坐丁兼，地迁，名不易。先是周六十间，层而上之者三。今则地之广袤三小其一，而间与层亦仅得其二，虽广狭前后不同，而族之人聚于斯，血脉流贯，众志成城，其捍灾御患，若手足之捍头目，不令而速。绸缪牖户，式坚且固，又奚憾夫楼小哉！虽然犹有愿建斯楼也，郊垒永奠，常听威凤之鸣，不闻风鹤之泪，哆哆喑喑，鸣太平之豫。当自斯楼落成，始是可以记。⁷

后来肖氏又增建保定楼，杨氏增建锡尔楼、三和楼、源溉楼、花萼楼等，池氏建有金汤围，张氏建大土楼等。

这些楼都非常坚固、结实，并且规模都很大。如鸣凤楼，“周六十间，层而上之者三”。肖其宽所建之保定楼，影响更为巨大。1936年粤东学者李介丞在所撰《明季岭东山砦记》中，根据《大埔县志》和《肖氏族谱》，对它进行了概括：

保定楼寨，在大埔县东南白垵乡下村。永历辛卯（1651）帝既奔梧州，清兵复陷舟山，鲁王遁入海。时闽粤间骚动特甚。乡人肖舜民重有谋略，以乱炽，非设险守御，不足以谋保聚。乃于居宅外围筑楼寨，楼三层，成圆形，为房一百五十余间。周围辟走马巷，外墙遍置炮眼，便于守战，重门铁闸，坚固异常。寇至，乡众皆避居其中。甲寅“三藩之变”，耿精忠遣兵四出，复招土寇，乱益甚。闽寇田养民煽乱大埔境，舜民复捐谷二千余石，备器械，严守御，乡里赖安。⁸

百姓平时居家生活，“寇”来时则“走贼”，躲进土楼，据守寨堡。垵北有寨背、旧寨，垵南有寨子背等地，都位于山岗上，相传是明中叶以来白垵人为躲避贼匪而修建的山寨。在

¹ 何寿朋：民国《崧里何氏族史》，《家传·十八世而安公传》，第10页。1917年。

² 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1，1935年稿本，第78-79页。

³ 肖锡熙：《肖氏雁塘房谱》，1993年手抄本。

⁴ 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卷2，《白垵堡》，1936年稿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⁵ 肖翊材：《祭杨葵日公文》，《松存轩文集》卷下，第51-53页。雍正年间版，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⁶ 郑际泰：《皇清待赠文林郎南麓杨公暨元配肖孺人合葬墓志铭》，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97页。

⁷ 肖翊材：《鸣凤楼记》，载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1，第78页，1935年。

⁸ 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卷5，1936年稿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杨之徐所撰《先妣端懿肖孺人行略》中，记载了明清鼎革、匪盗横行之际其父母一次“走贼”的经历：

申酉之季（1644-45），四方鼎沸，干戈蜂起，避居围寨，东西迄无宁宇……有日遭离乱，寇已入境，父偕母以行，才涉河，回首寇屯河滨。时吾父抱病，疲不能前，母携予姊侍。父叱曰：“此何时，汝尚顾我！”麾之使去。母曰：“焉有君在而妾独生者？”乃从容扶往，赖以无事。¹

土堡楼寨的倡建者，多是有力量和影响的地方士绅。他们凭藉在地方上的声望，以及对保卫家乡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充当了修筑围楼的倡导者和修建者。鸣凤楼于康熙七年被大洪水冲塌，监生肖其宽“随合族老，谋移建。”宁远楼也塌于这次洪水，贡生杨士薰亟切倡议修复。结果楼刚建好不久，就发生了“三藩”之乱。“楼成，适山海盗起，远近各骚然，公乡独安堵如故。”²因有新建的围楼土堡作保障，乡中秩序井然。后来“贼寇”进乡，“一乡烟口，不下数百家，悉棲保楼中，赖以生全。”³三和楼倡建者贡生杨鲲云，“念旧有职思楼、宁远楼，为防守计，而人众恐不能容，倡筑三和楼，鼎峙犄角，有备无患。”⁴

一些地方割据势力，以勒索“军饷”为名打家劫舍，往往也以楼寨为目标。在乾隆《杨氏族谱》中的《寅宾公行状纪略》中记载了发生于顺治初年的一件事：

昔草寇掠境围楼，索千金为军需。相持日久，楼旦夕且破，族众惶恐，计无所出，谋鬻祀田以退贼，商售于公。（寅宾）公曰：“乘急而图祀业，人其谓我何，且千金可以全合族，吾又何乐而不为。”出白镪如数。畀之，围寻解，族赖以宁。⁵

正是凭据土堡楼寨，乡人才得以与“草寇”对抗，赢得讨价还价的时间和机会，从而安全度过劫难。

土堡楼寨的建立，一方面为族人保护生命财产提供了保障，增强了防卫能力。“族之人聚于斯，血脉流贯，众志成城，其捍灾御患，若手足之捍头目，不令而速。”⁶另一方面也为为族人聚居提供了条件，并由此改变了乡村聚落形态，使各村落宗族由散居变为聚居，增强了宗族的内聚力。在这一过程中，地方士绅无疑起了决定性的作用。

2、“联姻”与地域政治关系

崇祯十七年明亡后，在东南、华南地区的明王势力，相继建立弘光、隆武、永历三个王朝，号召各种势力抵抗清军南下，企图重建明王朝。清与反清势力之间进行着激烈的征战，各地相继陷入战火。同时正朔不明，国法家法难行，地方割据势力纷纷崛起，社会处于剧烈动荡之中。“明末弘光、隆武、永历三朝，粤东未归清版，朝家法令难行，乡国郡邑扰乱。”⁷

在政权鼎革之际，各地土豪纷纷崛起，占山为王，划地而治。名为保境安民，实即为“土霸”。当时官员对此有特别的议论，所谓“明末土寇，皆谓之土霸。顺治元年兵部侍郎金之俊上剿抚疏：‘窃照寇名为土，本皆土著之民，本当作土霸之转音。’”⁸为保家卫乡，白垵士绅先后与吴六奇、蓝逢等地方土霸“联姻”。

吴六奇集团的崛起，是粤东地方势力的一个典型。吴六奇是粤东一传奇人物，⁹有着不断从“土霸”变为朝廷命官的经历。吴六奇为海阳县丰政都汤田乡（现为丰顺县丰良镇）人，

¹ 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67-70页。

² 郑际泰：《皇清待赠文林郎南麓杨公暨元配肖孺人合葬墓志铭》，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97页。

³ 杨之徐：《先考南麓府君行述》，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61页，1924年。

⁴ 佚名：《十三世鲲云》，乾隆《杨氏族谱》，《谱传备考》卷2，第23页。

⁵ 杨麟书：《仲裔十一世寅宾公行状纪略》，乾隆《杨氏族谱》，《附录备考》卷6，第20-21页。

⁶ 肖翔材：《鸣凤楼记》，大埔白垵《肖氏族谱》卷21，第78页，1935年。

⁷ 温仪集：《古梅温氏族谱》，页26。康熙五十年稿本。

⁸ 黄钊：《石窟一征》卷1，《征抚》，光绪二十五年本，第19页。

⁹ 林锦祥：《明清粤东七大传奇人物》，大埔诗社，2003年。

出生于豪富之家，其祖曾任观察使。但因少年好赌狂饮，家产荡尽，沦为乞丐，曾流浪于岭南江浙一带。他颇有勇力，曾一棒毙双虎，远近知名。明末乱世，他返回家乡，以保护村寨为名，募集乡勇，形成一大地方势力。“与弟汉、标二人，及同里邹瑞、王金训练乡族，力为捍御。”“设团练以训习乡众，地方晏然”。因击败叶阿婆等其他地方割据势力有功，被明政府委以官职。“当事嘉其能，委守丰顺营”。¹得到官府承认后的吴六奇因而如虎添翼，势力迅速壮大。明亡后，先后归附南明隆武政权朱聿健、永历政权朱由榔，被授为总兵官，“明亡，附桂王为总兵”，以“舟师驻南澳”。²

顺治三年，吴六奇沿韩江而上，率部攻占三河坝，又占大埔县城。顺治七年正月，清平南王尚可喜攻韶州，他率部迎降，投降了清朝。他不仅“维持封疆”，还“请为向导，直趋潮城”。官方文献载曰：“本朝顺治七年，大兵下韶州。六奇谒帅于军门，备陈诸郡形势，请给游札数十通。散其土豪，所至皆下。帅上其功，授潮州副将。”³

顺治十年，参与镇压反清的潮州镇总兵郝尚久，以功升任总兵。十一年十一月，清世祖“专敕方印，俾严镇守（饶平），而援剿之权，则无分疆界”。⁴

大埔三河北为汀江、清远河，连接汀漳地区；西为梅江，连接东江乃江西，是连接粤闽赣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南为韩江，是粤东沿海通往内陆山区的唯一水道。三河地处三河相交之处，具有控制粤东乃至粤、闽、赣三省的重要战略意义。顺治三年吴六奇占据三河后，即以此为基地，向四周扩散。一方面网罗各地土豪以壮大势力，一方面向各地征收钱粮以为军饷，不从则进行征剿，成为粤东地方最大的一股豪强势力。

吴六奇从顺治三年控制大埔，至康熙四年去世，官大势雄，权倾山城，控制粤东地区长达20年。其中对大埔地方影响最大的，一是在三河设行台，驻扎重兵控制韩江上游地方，致力于大埔等地秩序的恢复和重建。如在大埔县令赵觐光的请求下，于顺治十六年捐金重修大埔儒学及先师圣庙、明论堂，等；一是以筹集军饷为名，到处搜刮钱财。“癸巳（顺治十年）吴六奇以挂印开闢饶平，建辕行于三河，声势烜赫。裨将三十人，横搜寮索。”⁵

大埔乡村稍富裕者，多受其害。如距三河不远的永兴甲汶上庠生戴晃，“值明季鼎革，士之有气节者多怀挟图书逃遁林藪。晃亦抱经伏处，甘以遗老终。”但被吴六奇部将勒索军饷，“以晃为殷厚，勒输兵饷千金。然晃实无以应，乃权将居室书券付之。”⁶三河陈金村人邓嘉元，“因助军饷功，饶镇六奇题授守备职随营效用。”⁷与其说是助饷，毋宁说是迫不得已。

富裕的白垵，自然成为其勒索对象。如垵南杨氏，八世祖直斋公原有祀租500余石，“自甲申（崇祯十七年）兵燹之后，消耗殆尽。”⁸杨廷章（1600-1681）“少游庠壁”，明朝末年置下丰厚家产。“丁明之季，韬晦自藏，绝意进取。席祖父余庇，济之以勤俭，所置田产甚丰。”⁹但在明清交替之际，社会动荡，土豪竞起，不堪摊派，只好贱价出售以免身累。“鼎革之秋，土豪派军需，纵横旁午，殆无虚岁，公曰：积业遗子孙，以求安也。今重为身累，将焉用之？少给诸子口食外，遂贱价出售，存者什不逮一。”¹⁰

东山村富商肖文明之子肖国荣（1587-1656），虽自幼业儒，但未得功名，经商大富后，

¹ 陈光烈：民国《饶平县志补订》卷9，《名宦·吴六奇传》，第44页。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藏稿本。

² 蔡冠洛：《清代七百名人传》2编，《军事·陆军》，台北：明文书局，1985年，第747页。

³ 穆彰阿等：嘉庆重修《一统志》卷446，《潮州府·人物》。

⁴ 陈光烈：民国《饶平县志补订》卷9，《名宦·吴六奇传》，第44页。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藏手稿。

⁵ 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19，《人物志》，1943年，第31页。

⁶ 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19，《人物志》，1943年，第31页。

⁷ 洪先焘：嘉庆《大埔县志》卷17，《义行》，第3页。

⁸ 杨行可：《八世祖直斋公蒸尝起祭序》（康熙三十六年），乾隆《杨氏族谱》，《祀田备考》卷4，第29-30页。

⁹ 杨麟书：《十一世格裕公尝簿序》，乾隆《杨氏族谱》，《祀田备考》卷4，第61页。

¹⁰ 杨麟书：《十一世格裕公尝簿序》，乾隆《杨氏族谱》，《祀田备考》卷4，第61页。

因行善在乡中颇有声望。“幼学操觚，工帖括，数奇弗遇。承父支分业产，扩而大之，至数万，置田亩米六十四石。积而能散，好施与。万历丁巳（四十五年）岁歉，减价平糶二千余石，乡党族戚咸沾德惠。与杨东埜、邱坤生公联姻，诗酒陶情。”至明末清初，多次成为势豪的勒索对象。“明末土弁利其有，欲偃抑之，公耿介，义不苟循，有大丈夫威武不能屈之操。”¹为了应对，他甚至借南明王朝为措集经费大卖官职的机会出钱为其三子绵基购得“福建省尤溪县知县”的官职，以抬高社会身份和地位。但一介商人，如何是地方势豪的对手。相传肖国荣多次被吴六奇勒索，最后家底无存，还被威胁要“点天灯”。相传肖国荣本想通过吴六奇买个功名，实现由富而贵的理想，但花光钱后不仅没有得到功名，甚至连性命也要搭上，因此甚为悔恨，后来这一房人禁止与吴姓通婚。²反映其受害之深。

而白垵人李天培，凭藉曾有恩于吴六奇，拒绝吴六奇摊派兵饷，结果遭至吴氏发兵围攻：

李天培，北京国子监监生。崇正九年丙子，铨试中式官天下第一。部元授浙江金华府兰溪县主簿，治有政绩……时总兵（吴）公讳六奇落魄在浙，犯法，讯于公。公询之，潮人也，特赏之。后升福建邵武府经历，题延平府永安县知县。之任之日，途遇贼屠人，横尸满河。公以世变寇多，遂弃官回家。与杨姓共筑楼避寇。是时吴公六奇守饶平，派饷及白垵，公拒之。遂统兵入攻白垵，围楼数月。其标官蓝公讳蓬是公连襟，以亲眷缓之。适福建都统将军经过，询兵故，人告之由。曰：“是良民，何得攻之？”吴惧，乃解围去。³

李天培曾在崇祯年间于浙江金华府兰溪县主簿任上救过吴六奇，但仍受到吴的摊派，因拒绝而遭致军队围攻。这使白垵人认识到，在豪强获得对地方的绝对控制权力后，乡村社会生存问题的严重性。这次被围楼数月而幸免于难，除了福建都统将军指出其非法性外，李天培的连襟、吴六奇的标官蓝蓬“以亲眷缓之”，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因此白垵人从中意识到：与豪强进行联姻，不失为保全自己的一种方法。

湖寮蓝氏是当地大姓，与白垵人有悠久的通婚历史。在明清之际的社会动乱中，富有勇力的蓝文佩、蓝蓬崛起，在吴六奇的支持下，成为湖寮地方的主要控制力量。

湖寮庠生蓝文佩（1593—1649），为人慷慨，臂力过人，且熟知兵书，能随机应变。仲子蓝蓬又力大无穷，“英年与乡间少年驰射较力，无与敌者。智谋优出人意外，英声播邻近州县。”⁴因而被乡人推为山寨寨长，守卫乡里，“时与仲子调划捍御。”⁵蓝蓬“统一众志，靖内气而拒外侮，境内藉安。”⁶

吴六奇占据三河扩充地盘时，想招蓝文佩父子为己用，但被拒绝。后来乡中矛盾不断，蓝文佩父子成为攻击的对象。邻村邬某称霸乡中，“虎而冠，乡里震慑”，乡人“遇事莫敢违”。邬某的行为，引起出身大家族的罗僖、蓝守诰翁婿两人的不满，双方矛盾激化。顺治六年八月初八日，邬某设计将两人杀死于龙潭寨中，并准备围杀罗、蓝氏村落。⁷迫于邬某的压力，蓝文佩父子只好投奔势力更大的吴六奇，“恨凶党怀忌，鸩贼谋寨，父子幸脱虎口，携仲子奔见吴镇，即以一乡事权属之，仲子乃受事。”蓝氏父子成为吴六奇部下，湖寮遂成为吴六奇的地盘。

得到吴六奇支持的蓝蓬，很快确立了在湖寮一带的统治地位：

吴总戎委以汛守联络之任，扼御捍卫，邻寇莫敢窥伺。安上而全下者二十年，吴启两藩授都司札，俟后军功叙用。⁸

蓝蓬听从吴的调遣，征伐各地的异己势力。同时又根据自己的利益需要，有弹性地执行

¹ 肖惠南：《大埔百侯《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26页。

² 2004年5月4日，对肖庆云的访谈。肖庆云，侯东东山村人，70多岁，肖国荣的八世孙。

³ 李兰汀：《八世天培》，道光《李氏族谱》，1919年李桂臣抄本。

⁴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57页。

⁵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53页。

⁶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57页。

⁷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12页。

⁸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57页。

吴的命令。除在进剿白喉时蓝蓬使用了缓兵计外，在康熙三年吴六奇征剿木窖时，蓝蓬也释放了不少无辜者。“吴镇奉委行剿木窖，偕公带兵同往。公念无辜受累，暗中从释甚多。”¹

为在乡中赢得社会认同，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康熙七年乡遭洪水，公出资雇船，大发家中兵卒，救济全活无算。倡设始祖蒸尝，经营备至。”²为了巩固自己的势力和影响，蓝蓬以通婚关系，与周围各大姓建立起紧密联系。他娶妻十房，生子13，女8。通过子女与周围各大姓通婚，如湖寮罗姓、莒村何姓、茶阳饶姓、程乡李姓、平和叶姓等。

白喉人为了与清远河流域最有实力的蓝蓬建立紧密关系，先后有3户很有身份和地位的家庭与之通婚，成为蓝蓬子女通婚最密集的地方。其中喉南举人杨廷纪之女嫁其长子蓝元骏，喉北进士肖翱材的女儿嫁其次子蓝元驹，喉南禀生杨士栋娶蓝蓬之女。³

为了确保白喉地方社会的安全，杨姓人甚至嫁了一个女儿给吴六奇。⁴不过民间传说，吴六奇娶杨家女做妻子，不是对杨女有感情，而是对杨家的钱财感兴趣。吴六奇多次邀请岳父去做客，岳父诚惶诚恐，最后实在躲不过，就送了几十石租谷的田契给吴六奇，此后吴就再也没有邀岳父去做客了。⁵就传说而言，吴虽然看中杨氏的财产，但作为白喉人的女婿，自然行事有所顾忌。因为这重关系，一些白喉人投奔了吴六奇，受到重用。如杨襄哉在饶平为官，为饶平镇千户。⁶

白喉的肖翱材家族、杨士薰家族等，与吴六奇家族一直有着密切的往来。杨士薰的妻弟肖翱材是当时大埔县唯一的进士，吴六奇为控制大埔，与肖翱材关系密切，曾共同捐资资助海阳进士罗万杰在湖寮创建盘湖庵。⁷肖翱材生四女，除长女嫁湖寮蓝蓬次子外，次女嫁给了海阳通判府吴家，即吴六奇的儿子，三女、四女嫁给了湖寮进士吴与言的后裔。联姻之家，均为当时的地方势豪。

而其他地区，一直受到吴六奇及其部下的盘剥。稍有不从，即招致残酷杀戮。“木窖乡之难”是其中典型事例。

3、“木窖乡之难”

康熙三年，吴六奇出兵围剿木窖，杀人数千，成为惊动粤东地方的大事。乾隆九年白喉明通进士杨纘烈在参修《大埔县志》时，以“木窖乡之难”为题，记录了这一事件的始末：

康熙三年，闽平和县大溪里人蔡满，素暴横，以军功除授惠州协镇中军。将之任，有诏安县秀篆乡富人子邱满观，至大溪墟买货，蔡满率千仆擒去，遣人向伊父索千金为赎。维时本邑黄砂甲木窖村恶少黄伊日、黄伊萃等，适以他事往秀篆，闻邱满观之父重悬赏格，有能脱伊子于危者谢百金。又值知蔡满起程日期，水路必由赤石岩买舟顺流而下，乃奔回木窖，率群不逞之徒二十余，执械至咸水溪口要之。蔡满主仆八人，马一匹，果乘小舟而来，黄伊日等蜂拥出水中，撞破小舟，将蔡满观并仆马，尽数网曳至乡。问邱满观何在？则俱称携至平和县城，为伊亲谋备银一百二十两赎回，送还伊父矣。诸恶少失所望，心甚懊悔，然以其为命官也，势同骑虎，难于私擒私放。其乡中老成，讽令将蔡满八人送官，诸恶少许诺，遂网缚解送。行未半里，蔡满忽高声曰：“余今信得生矣。”诸恶少闻之，密计彼生则我死，势不两全。至林密无人之处，竟将蔡满杀死，并及其仆。内一仆绝有力，见事急，大呼一声，绳索尽断，跳下数十丈深坑荆棘之中。恶少追之不及，乃得脱身，归报遇害状。蔡满妻痛哭剪发，驰诉饶平镇总兵官，吴六奇飞章以闻。奉文檄知县禹冒允，立拿黄伊日等凶犯二十余人严讯，律拟招解。乃诸恶少聚众负隅，抗提不出，仍复讹言行勤通乡，遂致各乡男女，尽

¹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57页。

²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57页。

³ 蓝海文：《大埔蓝氏族谱》，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2003年，第264页。

⁴ 《丰顺汤田吴氏敦伦堂族谱》，民国三十一年刊本，页20。广东中山文献馆藏本。

⁵ 2004年9月24日，对沐教村民黄保伦的访谈。黄保伦，60多岁，退休教师。

⁶ 2003年8月19日，对侯南村民杨兆和的访谈。杨兆和，70多岁，退休中学教师，杨襄哉的八世孙。

⁷ 陈其文：《盘湖庵创建佛殿并置僧田记略》，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36，《金石志》，第40-41页。

聚木窖土楼中。迨移营兵到乡捉犯，愚民遂直以为行勦也，哭泣股战，不知所为。诸恶少自知罪不可逭，遂乘机积薪楼中，放火自焚。官兵赴救不及，凶犯焚斃无孑遗，祸延闾楼男妇千有余人。¹

杨纘烈之所以得知这一事件，是因为这一事件的善后是由白垵举人、曾任湖广常仁县知县的杨漱弓做的。乾隆《大埔县志》中的“杨漱弓”传云：“前甲辰木窖乡被难，骷髅暴露狼籍。公捐贖买山场一所，收葬一百七十余函。复置田若干，付清水堂僧收租以祀之，并勒碑以垂久远。”² 杨漱弓（1661-1726）为康熙三十六年（1697）举人，之所以会去处理距白垵近 30 里路远的木窖人的善后事宜，是因为其婶婶黄氏（1645-1731）是木窖人，自己之妻黄氏（1661-1736）亦为木窖人，可能还是这一灾难的幸存者，而杨漱弓则可能是木窖人亲戚中的功名身份最高者，因而有责任、也有义务去处理这件事。

吴六奇出兵围剿木窖，是否真是因绑架杀人而引起？征剿时没有杀人，而全为自焚而死？自杨纘烈以传自“缙绅以逮闾巷”的“杂志”形式记载此事后，后来的嘉庆、同治以至民国的《大埔县志》一直沿用此说。参与此事的吴六奇的部将的传记，亦持此说。如康熙三年参将杨贞，乾隆《丰顺县志》载道：“闽粤两总督檄剿大埔木窖贼，又与协镇邹瑞为之，原情定罪，从宽赦宥，分别良歹，予以自新。其乡民感恩图报，因而立生祠，额曰邹杨公祠。”³ 蔡凤，“会剿大埔木窖贼首黄以萃，屡著劳绩。”⁴ 由此观之，似乎“木窖贼首黄以萃”等确实做下大案，以致惊动闽粤两总督联衔下令围剿。而因剿木窖而立功受赏，亦反映曾经历了激烈的战斗。

关于这一事件，当地一直有另一版本的故事在流传。据当地传说，事件由吴六奇差官勒索钱粮而导致。

相传吴六奇驻兵三河后，以派军饷为名，派人到处搜刮钱粮。康熙三年，一群官差闯进木窖刮钱刮粮，被木窖村民驱逐，其中一人在逃走时坠崖死亡，从而惹起了一场天大灾祸。当时以杀人出名的饶平镇总兵吴六奇，拥有“援剿无分疆界、先斩后奏”的特权，兼当年游乞时曾因偷鸡盗狗受过木窖人的侮辱而怀恨在心，闻报官差在木窖出事，即调动军队，围攻木窖。村中黄、陈两姓一千多人都聚集于村中一座高大厚实的土围楼内防守。吴军围楼后，除部分村民在邹瑞副总兵、蓝蓬标官的暗示下逃出外，其余与被焚烧的大围楼同归于尽。木窖遭此大劫，三十年断烟火。死难者骨骸三十六大缸，数十年后才被人收葬。⁵

根据当时的社会背景，社会流传的说法更具有真实性。“木窖”这个原指当地山深谷幽、森林茂密之意的地名，吴六奇在清剿之后将其改名为“沐教”，要当地人多“沐浴教化”。⁶ 一一为自己的行为寻找借口，二是强迫各地民众服从管辖。杨纘烈以绑架蔡满而不以抗官杀差为由来叙述这一事件，明显具有避重就轻和为吴六奇辩护的意味。

这一事件反映地方势豪假借官府名义，巧取豪夺，横征暴敛。同时这也是吴六奇所部能够“裹粮”四处征战，并捐巨资进行大规模建造战船以防台湾郑军等的主要原因。曾楚楠在《吴六奇与凤凰山太平寺——兼论“狂僧告六奇事”》⁷中，曾对吴六奇大规模修城、办学、建庙等的资金来源不解。“木窖乡之难”发生的背景，也许是一个很好的注解。而由白垵人去进行善后，其背后所反映的，则是白垵在清远河流域社会地位的提高。

三、“三藩之乱”时期士绅的举措

¹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 12，页 49-51；《百侯杨氏文萃》卷中，1929 年，第 82-83 页。

²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 9，第 16 页。

³ 葛曙：乾隆《丰顺县志》卷 6，《贤品》，第 11 页。

⁴ 葛曙：乾隆《丰顺县志》卷 6，《贤品》，第 12 页。

⁵ 张广哲：《吴钩剿沐教》，载《大埔县民间故事传说笑话集》，《大埔乡讯》社出版，1999 年，第 170 页。

⁶ 黄南光：《木窖黄氏渊源》，第 350 页，2002 年。

⁷ 曾楚楠：《吴六奇与凤凰山太平寺——兼论“狂僧告六奇事”》，《潮学研究》，第 9 辑，第 62-73 页。

康熙十二年发生“三藩之乱”后，潮州镇总兵刘进忠投靠福建之耿精忠，再归附台湾的郑经，潮州又奉“永历”正朔，是为“甲寅之变”。康熙十六年，刘进忠因与郑经的矛盾，又投降清朝，社会局势得以趋于稳定。“三藩之乱”期间，大埔作为福建耿藩与广东尚藩的争夺之区，城头不断变换着“大王旗”，社会局势亦因之复杂多变。白垵乡村士绅根据自己的判断，采取相应的社会行动，不断塑造着乡村的社会形象。

1、参与平定“朱纘之乱”

康熙十二年三月，平南王尚可喜上奏请求“撤藩”，得到皇帝批准。十一月，平西王吴三桂“反”。十三年三月，靖南王福建耿精忠“叛”，传檄各郡，各邑望风附降。四月二十一日，潮州总兵刘进忠以潮州响应福建耿精忠。二十二日接受耿精忠“宁粤将军”封爵，“遂割辫受雍易服，从明制文檄，去清年号，称兵叛清。分谕各县俱割辫戴网，索绅衿士民助饷，千百有差，搜各乡寨米谷以为战守计。”¹

所谓“三藩之乱”，实际反清的只是吴藩和耿藩，引起事端的平南王尚可喜开始并未反清。当潮州总兵刘进忠宣布反清时，尚可喜调集大兵，于六月命其子尚之孝率领包围潮州。在清兵重压之下，七月刘进忠依附台湾郑经，郑经陆续从福建漳州等地派兵入潮援刘。

八月，福建耿精忠派部将田养民进攻大埔，从韩江上游减轻潮州的压力，支持刘进忠。田养民率兵围攻县城，但被县令刘志毅率军击退。“闽寇田养民等号聚万余，长驱入境，势不能敌。县令刘志毅同防将朱樛驰檄请援。官兵绎络屯扎城外，民始有固志。相持一月，云梯、砲石百计攻城，城中御之益力。贼知势不利，乃宵遁去。”²

因此，郑经、耿精忠的援郑，从大埔沿汀江、韩江而下入潮州没有得手，而主要从漳州沿海路进入潮州。经过一系列争战后，至十二月清军战败，潮州围解。清军撤至新墟。

清军续顺公沈瑞部在饶平被郑军围攻，向平南王尚可喜求救。十四年正月，尚之信奉令，“提兵至大埔县，用千总朱梁为乡导，从扶胶（湖寮）、白濠（白垵）私过平和县进援。侦探飞报进忠。忠知之信从间道兼程将到，随吊曹应鹄同施凤、林升、郑国选、王一新、林天贵、蔡大茂与何佑统领进据百子楼，截粤东援师。”结果尚之信的援军在饶平上饶百子楼被打败，“死骑兵二千余人，不敢结营，星夜遁大埔县。（何）佑追三十余里，方鸣金收军。后探知之信回大埔，亦班师。合进忠攻（饶平）城。”³

刘进忠部攻占饶平后，便从饶平向大埔渗透，但受到顽强抵抗。在张允格所撰《平南王元功垂范》中，对这一过程有一概述：“十四年闰五月，平南王遣诸将分破近省诸寇。时饶平失守，逆贼朱纘率众来屯湖寮，廖县率众来屯白垵，劫掠村寨。王遣子平南大将军之孝同提督严自明遣发官兵，于大埔地方击败之，斩伪参将一，擒伪游击一，余贼遁去。”⁴

参阅地方志书及个人传记，朱纘进入大埔的时间是四月而不是五月，抵抗和打败刘部的不是平南大将军尚之孝部，而是当地官员和乡兵。康熙二十五年《埔阳志》言：

十四年四月，潮逆党朱纘侵寇湖寮，知县刘毅志调官兵率乡勇击战，斩馘败走之。时朱纘借光复名号，聚凶丑八百余，有土完透引，于四月十六日由枫朗、白垵直抵湖寮，随招来乌合二千余众，蜂屯鸦鹊坪，日勒饷围楼，網掠肆害……（原文缺）⁵

所缺部分，乾隆九年《大埔县志》可作补充：

仁兴围被毒尤惨。二十三日贼党叶鬍子率众数百潛冲，破大靖仁兴围。掳男妇数十。纘恐官兵至，复移札山冈。邑侯刘公日探报。于五月初二日醮酒誓师，偕城守朱梁统兵千余，率各社练勇肖若谷、杨吉等与战于穿龙窠口。参将张星高、副将张吉各领兵数百横击。群丑

¹ 饶宗颐：《潮州志·大事志·清》，1949年，第17页。

²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第21页。

³ 江日升著，吴德铎校：《台湾外志》，卷18，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283页。民国《潮州志·大事记》亦记有此事。

⁴ 张允格：《平南王元功垂范》（续编），第345页。乾隆三十年刻本。

⁵ 宋嗣京：康熙《埔阳志》卷6，《外纪》，第21页。

胆丧，悉走坪源。围楼获保安堵，刘公之功也。时各社练总御寇出力有功者，刘公详请旌奖，职衔冠带，因而义勇竞劝，各保乡里，民赖以安。¹

朱纘是刘进忠部将，“自称故明宗室”²，以“复明”相号召。率部 800 余人从饶平经大埔枫朗、白垵至湖寮，有人带路，且有 2000 多人加入，超过原来人数的两倍多，可见“复明”在当地很有号召力。当时在海阳通判府吴六奇之子吴立源家的丰柳馆中任塾师的肖翱材把这些起事之人称为“绿林”：“甲寅之变，绿林所在猬起，邑里震恐。”³

他们派粮派饷，引起当地人不满意，因而以土楼为据，进行抵抗。他们便围攻土楼，“擄人取贖”。五月二日，在县令刘志毅所率各社乡勇、城守朱梁、参将张星高所率官军进攻下，朱纘战败。“朱败走坪砂，官兵擒纘杀之，余党受抚。”⁴

在这次战斗中充当重要角色的乡勇，是由杨姓人的女婿、白垵练总肖若谷率领的，功劳最大。关于肖若谷（1622-1702）的功绩，乾隆《大埔县志》传曰：

康熙十二年，通乡绅衿公举为总练，集乡壮保守，里族赖以安。十四年逆党朱纘寇害湖寮，邑侯刘檄若谷领乡壮，随城守朱梁击之。若谷为前锋，击败贼于穿龙窠。县申其功于帅府及列宪，旌授守备职衔，题匾曰“德领雄略”。是亦义侠之流，能有功于乡里者。⁵

而在其家族族谱的传记中，则更是将他塑造成一个讲究道德礼义的地方英雄：

幼而岐嶷，有大志，智勇兼全。时祭扰攘，寇贼蜂起，捍御有方。及我朝康熙“甲寅之乱”，强暴侵虐尤甚，公为集乡壮，守界隘里，族赖以安。乙卯，逆党朱纘寇害湖乡，县主刘檄公为前锋，击贼于穿坵窠。有司以功详请，各上宪廉得实，题授守备职衔。以字行，旌匾“德领雄略”四字。生平刚直，历险阻，不为屈。善创业，营宅于六世祖祠之右，坐壬兼子，堂名“崇礼”。⁶

在“三藩之乱”前后，白垵地方社会相当混乱。出身大家族的肖若谷，于康熙十二年被地方推举为练总，率乡勇保卫乡里。其堂兄、子侄为保家卫乡，贡献很大。经商致富的堂兄肖元绍（1613-1697），“会康熙藩变，山寇掳掠，智能合族保守，无被害。”⁷经商致富的侄儿肖其宽（1369-1720），则为保卫乡里提供了大量经济援助。“厚重简默，恢宏有度，善事父母，友爱兄弟。康熙甲寅，闽寇田养民煽乱，捐谷二千余石，备器械，严守御，乡里赖以安。”⁸

在这一事件中，出力的乡勇得到表彰，对于保卫乡里起到了很大的鼓舞作用。“时各社练总御寇出力有功者，刘公详请旌奖，职衔冠带。因而义勇竞劝，各保乡里，民赖以安。”肖若谷因功“考授中军守备”。⁹表明白垵士绅所领导的乡勇力量相当强大，成为稳定地方社会秩序的重要力量。

2、“仁义之乡”的塑造

动乱中，白垵人以乡村为单位，建土堡共同自卫，如垵南李姓，“与杨姓共筑楼避寇。”¹⁰防卫经费，则由居民共同承担。但家贫力弱者无力承担，士绅为此作了适当调整。“及堡成，而寇至，族众依以捍卫，一乡赖安。寻以御寇故，派役征费，小户多逃避。士熏乃合大小户作五股均摊，小户赖以安。”¹¹大小各姓团结互助，一致对外，守望相助，结成一个村

¹ 蔺璜：乾隆《大埔县志》卷 10，《盗寇》，第 41-42 页。

² 洪先焘：嘉庆《大埔县志》卷 9，《兵防志》，第 17 页。

³ 肖翱材：《寿吴立源副总戎序》，《松存轩文集》，第 41 页，雍正年间刻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⁴ 周硕勋：乾隆《潮州府志》卷 38，《征抚·朱纘》，第 68 页。

⁵ 蔺璜：乾隆《大埔县志》卷 9，《闾巷》，第 44 页。

⁶ 肖惠南：大埔百侯《肖氏族谱》卷 20，1935 年稿本，第 32 页。

⁷ 肖惠南：大埔百侯《肖氏族谱》卷 20，1935 年稿本，第 31 页。

⁸ 洪先焘：嘉庆《大埔县志》卷 17，《人物志·耆德》，第 6 页。

⁹ 张鸿恩：同治《大埔县志》卷 16，《武职》，第 24 页。

¹⁰ 李兰汀：《八世天培》，道光《李氏族谱》，1919 年李桂臣抄本。

¹¹ 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卷 2，1936 年稿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落“共同体”。¹

康熙十四年，粤东地方发生一件大事，即永定妇女被掳卖事件：“时逢耿逆之乱，永定城陷，妇幼多被掳掠。”²对此，邻近的大埔士绅积极参与拯救行动。其中白喉士绅杨士薰等等散家财，倡导乡人捐资代赎，“士薰既家室罹难，目睹民流，益尽散家财，将被掠买者代赎，还其家。”³赎救永定被掳妇女，成为当时的一件大事，时人多以善事视之。

关于杨士薰赎救永定被掳妇女之事，其子杨之徐等所撰《皇清待赠恩拔进士候选邑佐六十六寿先考南麓府君行述》中言：

乙卯之岁，邻邑永定城破，妇女被兵，如鸟兽散，时有掠卖于吾乡者。父闻之，即捐金代赎，觅其夫至家携还，亦不取赎价。后有闻吾父之德，复以赎女求助，时父无力，即为序募题助赎之，并壮其归囊。一时之夫妻父子藉父聚全者，思报无由，每焚香顶祝，设禄位祀于其家。⁴

本村贡生池石麟在杨士薰去世之时所撰之《本乡池邱肖陈各姓诔草》，也提到这件事：

岁乙卯，以暴鳄鼓浪，兵戈四起，邻邑永定城为兵陷，妇女被掠者众，时有挑之就吾乡鬻者。先生闻之，即捐金代赎，召其夫还之，不取偿所费，是固人之所难。而先生且于箪瓢自给中为之，尤异也。又有失其女，既迹得所在，而苦于赎费莫措者，告哀于先生，时先生不能自为力，作哀募之引，劝众醵金赎，并给其归资。闻被先生之德，曾设先生禄位祀于家，焚香顶祝。⁵

郑际泰所撰《皇清等赠文林郎南麓杨公暨元配肖孺人合葬墓志铭》亦称：

甲寅乙卯间，公更推心以隐蒙难者。永定城破，夫觅其妇、子索其母者，踵相接于路，闻者仅能助涕。公随便解囊金赎之，且为劝亲友以随宜方便之，赖全活者众。⁶

在杨士薰的号召下，其亲家埃北人肖其宽出资“代赎永定男女之被虏者，各得完聚。”⁷湖寮的廖儒明，平生以教读为业，亦“不惜倾囊代赎，众皆感德。”⁸而白喉杨姓人的外甥、举人丘大复的女婿茶阳人饶瓚（1643-1694），为救亲眷，亦奔走其间。“乙卯永定城陷，公念亲戚罹难，不忍坐视，星驰奔走于刀兵间，眷口得保安全。间赎难口，还其人，不取偿。”⁹在杨士薰等人的救助下，不少被掳者得以重返家乡，和亲人团聚。

永定妇女被掳卖事件的发生，缘自福建耿精忠所部永定守军对广东平南王尚之信军队的抵抗。

十四年六月，与耿精忠联合的台湾郑经率兵围漳州，清守军海澄公黄芳度派侄儿黄芳世入粤向平南王尚之信求援。十月，黄芳世同尚之信、尼雅汉率援军至大埔县。“侦平和业有重兵，况山路崎岖，车马难成行列，随转从永定大路。”初四日路过永定城时，为耿精忠部所拒，“兵民闭门不纳。之信遣人招之，不从。至婉言招之，又不从。之信大怒，发令攻城。”至初六日城下，而是日漳州城亦被郑经攻下，福建南部全为郑部所占。黄芳世、芳泰只好随尚之信回广东。“因恨永定之阻，任兵掳掠妇女，空其城，回粤东之程乡县。”¹⁰

¹ 赵世瑜：《社会动荡与地方士绅——以明末清初的山西阳城陈氏为例》，《小历史与大历史》，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第284-296页。

² 周硕勋：乾隆《潮州府志》卷29，《人物志·义行》，第71页。

³ 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卷2，1936年稿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⁴ 杨之翼等：《皇清待赠恩拔进士候选邑佐六十六寿先考南麓府君行述》，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62页。

⁵ 池石麟：《本乡池邱肖陈各姓诔草》，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88页。

⁶ 郑际泰：《皇清等赠文林郎南麓杨公暨元配肖孺人合葬墓志铭》，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97页。

⁷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9，《硕德》，第40页。

⁸ 周硕勋：乾隆《潮州府志》卷29，《人物志·义行》，第71页。

⁹ 曾华盖：《河源学教谕璞园公墓志铭》，大埔茶阳乾隆《饶氏族谱》第8册，光绪三十一年重刊本，第48页。

¹⁰ 江日升著，吴德铎校：《台湾外志》，卷18，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290-291页。

关于掳掠之事，康熙二十三年潮州知府林杭学所修之《潮州府志》，以见证人的身份撰写的《刘进忠之变》亦有反映：“尚之信……别遣兵入闽漳救海澄公黄芳度，迄无功，仅入永定掳掠而归。”¹

对于这一事件，《永定县志》详载曰：尚军过永定时，“耿精忠所部刘应麟之部将石满库，据永抗师。”“初六日城陷，焚南城楼、县署、鼓楼及民居数百间，杀戮男女数千人，拘系去者亦数千人。是年六月郑径围漳州，海澄公之子黄芳度权知军事守御使，其兄诸生芳泰突转围入粤请援。时平南王尚可喜拥兵十余万驻粤，遣其子之信（即所谓安达公者）提师援漳。十月初四日至永定。因驻兵抗拒，初六日城破，漳州城亦是日破，不及援，间三日耳。尚之信怒，永遂遭屠城之惨。被系去男妇，十七年后郑九畴等呈知县颜佐，通详总督郎廷相、姚启圣，咨广东巡抚释回。其携至直隶、江南、江西各省者，均列疏具题，恩诏查发回籍。”²

实际上所掳男妇，不仅有被掳至广东、直隶等地，还有被尚军一路变卖的。白垵人杨士薰、肖其宽等因而能够救助其中的一部分，而被永定人所怀念。

有研究者以为永定妇女为耿兵所掳，如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中《白垵堡》言：“时邻邑永定被耿兵攻破，沿途掠卖妇女。”³实为误解。

杨士薰为首的白垵士绅倡导代赎永定被掳妇女的行为，进一步塑造了“仁义之乡”的社会形象。

3、“无头公”的个案

在清初“不清不明”的社会动荡中，白垵人的政治态度亦复杂多变。在清军到达岭南之前，大埔属南明势力范围。但当清军南下、吴六奇投靠清政府后，尤其是吴三桂等“三藩”打着“反清复明”旗号、潮州总兵刘进忠联合台湾郑经共同反清时，白垵士绅的政治态度就变得复杂了。

当刘进忠部将朱纘经白垵至湖寮时，所部竟由 800 人增至 2000 余人，足见响应者之多。垵南李姓一人原为刘进忠女婿，自然支持刘部。“九世寅四，生崇正十四年。十余岁，有勇力。遭变，赘入潮州镇刘尽忠家为婿。尽忠败，全家入旗，寅四公亦入旗矣。”⁴而在明末获获得举人功名的丘大复，后竟“卒于兵”⁵，当亦参与了此次活动。杨士蔚等，更是积极参与。关于杨士蔚参与之事，民国年间广东著名学者白垵白罗人温廷敬根据所见文献和社会传说为其立传曰：

杨士蔚，百侯人，清拔贡生士薰之兄，进士光山令之徐之伯父也。清康熙十三年甲寅，潮镇刘进忠应耿精忠，寻归郑经，用永历年号，人心震动。士蔚素怀明室，及是，与其次子梧、三子椅谋应之。事泄，力薄，父子被执。庭讯，直认不讳。宰曰：“明数已尽，尔何能为？”士蔚曰：“为所当为，义也。为无可为，天也。”宰怜其忠直，使人示以归清，不独父子可免，且可申请录用。士蔚曰：“生辱，不如死荣。”不顾而唾。宰复使人婉谕，终不屈，遂被害。时乙卯五月二十七日也，年五十有五，梧年二十有七，椅年二十有三。厥后梧孙梦得才弱冠，祖母陈已七十有二，为梦得屡道其事。曰：“尔曾祖父三人，明人也，明亡，身亦亡，至今犹凛凛有生气。尔等可数典而忘祖乎？”梦得乃为之记，曰：“前明气运已终，壮夫烈士，明知事无可为而为。不以名利动心，不以死生易节，父子就义，日月同昭。其国家养士之厚，以有此人欤？抑祖宗之蓄积，以有此人欤？梦得智识浅陋，仅以闻于祖母者为记，非敢谓表扬先烈，惟欲使数典不忘立身持节，不愧我祖后耳。且愧当时之泄其事者，熏利禄而忘大义，无所容于天地间耳。”（据杨梦得《士蔚公尽节纪略》，《白垵杨氏族谱》）⁶

¹ 周硕勋：乾隆《潮州府志》卷 5，《兵事》，第 63 页。

² 徐元龙：民国《永定县志》卷 1，《大事记》，1940 年，第 6 页。

³ 李介丞：《明季岭东山砦记》卷 2，1936 年稿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⁴ 李兰汀：《九世寅四》，道光《李氏族谱》，1919 年李桂臣抄本。

⁵ 林杭学：康熙《潮州府志》卷 7，《选举》，第 57 页。潮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影印，2000 年。

⁶ 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 19，第 29-30 页；《明季潮州忠逸传》卷 1，汕头华侨印务公司，1933 年。

杨士蔚与其二子在白垵响应“反清复明”，结果事泄而被捕，后不受抚而被处死。以“明人应为明事”的节义观，很可能是其后裔为美化其行为而建构的“历史记忆”。¹但这一事件反映了部分白垵人在明清之际的政治态度，并产生了一定社会影响。

杨士蔚因“心怀明室”响应“反清复明”被县令宰首示众后，相传运回的尸体没有头颅，家人为他铸了一个铜头安葬，后人称之为“无头公”。²与杨士蔚一起被处死的还有他的两个儿子杨梧和杨椅。

其后裔至今还在传说，无头公武艺相当高强，是闽粤赣地区“反清复明”义军的首领，当时杨士蔚正召集各地首领在白垵开会，准备起兵合攻大埔县城。后因泄密被捕而被处死。其后裔根据传说所撰传记称：

杨士蔚，号起元，是明末清初闽粤赣三地反清复明首领。于大清康熙十三年间，粤赣各地首领前来士蔚家中，夜间商定攻打大埔县城后攻闽数县。次日泄漏消息，士蔚被捕，于大清康熙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父子（子仰）在福建就义。³

民间传说，向官府告密的是其弟贡生杨士薰指使其子杨之徐所为。杨之徐此时虽年仅16岁，但在此前两年，在县令刘毅志的赏识下，以第一名的成绩考取了秀才。其伯父要从白垵起兵攻打县城，杨之徐自然知道其中的利害关系，因而连夜报告了县令，因此杨士蔚未起兵即被捕杀。

民间还传说，杨士蔚如果要起兵，必须祭大旗。而祭大旗，按传统须杀光“横三里、竖九里”地方之人，这可能要把全白垵人都杀光。而按照官府的法律，造反要“诛九族”，如果不是亲侄子来告发，可能要诛全族。⁴

杨士蔚被捕杀时，正是县令刘毅志等人打败朱纘之时，因此杨士蔚等可能就是刘进忠部朱纘、廖县的支持者。而所谓“杀人祭旗”之说，当是后人为杨之徐“大义灭亲”的行为寻求的解释。

实际上杨之徐的行为，表明了他作为新兴的士绅拥护新朝的政治态度。其父杨士薰是前明的秀才，顺治八年时又重考了清朝的秀才，顺治十一年拔贡，从新朝中已获得相当高的社会身份和地位。为维护既得利益，他“动循礼教，譖愬不行。”“义以裊躬，仁以睦族，除强戢暴，救患息争，义问啧啧里间。”⁵士绅们认为此举不仅使本地避免了一场战火，而且维护了“天无二日，民无二王”的义理。⁶

虽然朱纘所部为大埔官民所败，但至康熙十五年，大埔终被刘进忠所控制。该年正月，奉平南王尚可喜命令，驻扎程乡县的碣石总兵投降刘进忠。“程乡一路，悉为郑有。”粤东地区最有势力的海阳通判府吴六奇家族也降刘了，刘进忠部得以很快占领兴宁、长乐，会师惠州。“进忠既得碣石，分一旅，以振义镇吴启镇（吴六奇之三子）、奋义镇吴启官（六奇之六子）为前导，引洪羽等人从通判府由蛇坑而出，合苗之秀师攻兴宁、长乐，会于惠州府。”⁷大埔当于此时被刘进忠所控制。

而在此之前，双方争战不断，地方社会动荡，百姓生活艰难。时人对这一段历史的回忆，有相当多的反映。白垵人池延宗在给肖翱材所作《祭杨母李文》的注解中，就特别指出在这一时期：

第33页。

¹ 陈春声：《乡村故事与客家历史记忆的重新塑造——以〈明季岭东山贻记〉的研究为中心》，载《两岸客家“历史·文化·社区”研讨会论文集》，台湾苗栗县文化局，2003年。

² 2004年11月8日，对侯南安教堂杨干标的访谈。杨干标，70多岁，原村委书记，杨士蔚九世孙。

³ 杨稿：《杨氏历代祖宗传记》，第32页，1995年手抄本。

⁴ 2004年11月14日，对杨剑芳、杨稿的访谈。杨剑芳，侯南通议第人，60多岁，退休工人；杨稿，侯南文明毓秀人，70多岁，退休干部。

⁵ 杨之徐：《恩拔公行述》，《编年录》下编，1924年，第19页。

⁶ 杨之徐：《父命名谕》，《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1页。

⁷ 江日升著，吴德铎校：《台湾外志》，卷18，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294页。

甲寅乙卯间，白垵屯大兵，而上游诸邻里逆寇盘踞，咫尺道阻。里中又不无无赖子弟思揭竿起者。¹

白垵所屯之兵为清军，而清远河上游的饶平、平和等地则为刘进忠、郑经部所占据。所谓“里中又不无无赖子弟思揭竿起者”，是动乱平息后正统士绅的说法，实际指的是参与“反清复明”的杨士蔚等，表明士绅对其持反对态度。后来杨之徐称其父：“仁义所渐摩，乡之人化其德而戢暴还醇者，没世不忘焉。”²可能就是指这类事情。

很有意思的是，当时在海阳通判府吴六奇之子吴立源家的丰柳馆中任塾师的垵北进士肖翱材则把这些起事之人称为“绿林”：“甲寅之变，绿林所在猖起，邑里震恐。”³表明在当时“不清不明”的社会环境中，士绅们并不是那么容易清楚地表明自己的政治态度，何况其东家吴立源本人也参与过台湾郑经部的反清军事行动。

但时势总是扑朔迷离。康熙十四年八月杨之徐冒险往广州参加乡试，得以考中。但在十五年二月北京会试落榜后，回乡途中及回家后，均充满了危险。“会试落榜后，归至半途，值三藩之变，关津险阻，徒步从山径踉跄跋涉抵家。而乡中寇氛弥炽，府君追随先王父于流离患海中，濒于死者屡矣。”⁴此时大埔已在刘进忠和郑经部的控制之下。杨之徐如此表达，只是为了表明当时形势混乱以及他们支持清政府的政治态度而已。至于实际情形，不得而知。

而军队往来各地，所过之处，勒粮索饷，杀戮掳掠。“甲寅强藩横征，悉索敝赋。乡民奔匿山林。”⁵百姓为求得生存，只好利用土堡山寨，以为自卫和防护，从而使生活方式发生很大变化。康熙《埔阳志》对此有一很好的概括：“乙卯丙辰（十四、十五年），海寇掠境，数被蹂躏。所属村堡，皆棲山倚寨，耕种失时，民甚苦之。”⁶

直至十六年六月初五日，在福建布政使司姚启圣、王纶部劝降下，刘进忠投降清军。“初六日早，（刘）进忠令士庶剃发降清。拜授清逆将军、征逆伯。”⁷康熙《潮州府志》亦言“六月六日，令士民剃发归正。”⁸

对此，杨士薰之子杨之徐在其《编年录》中有一条记事：“康熙丁巳年六月，剃发归正。”并附诗一首：“阴去蔽日雨经年，此日晴开万井烟；海外车书归一统，南风习习灿红莲。”⁹表明其拥护清朝，渴望国家统一、百姓安居乐业的政治态度。

四、动乱之后的乡村重建

在明末清初社会动荡之间的和平时期，白垵士绅积极参加科举考试，获取国家的合法和正统资源，提高社会地位。同时以其身份和地位，充分利用各种社会资源，重新塑造社会伦理，重建乡村社会，建立社会秩序。

1、科举兴起

自明末崇祯年间杨廷纪、丘大复考中举人后，白垵科举开始兴起。在明末清初的社会动荡过程中，白垵人依附地方豪强吴六奇集团。后又随吴六奇站在满清政府一边。虽然社会局势动荡不已，但白垵人顺应时代潮流，科举仍得到发展。在顺治八年清政府任命的的第一任大埔县令上任后，白垵人即纷纷参加科举考试。其中垵南人杨士薰与弟弟士旒考中秀才，¹⁰垵北的肖翱材在乡试中更是考中第二名举人，引起世人注目。3年后乡人池安国也考中举人，

¹ 白垵池石麟注《祭杨母李文》，肖翱材《松存轩文集》，雍正年间刻本，第54页。

² 杨之徐：《仲裔十二世考恩拔公烝尝序》，乾隆《杨氏族谱》，《祀业备考》卷4，第67页。

³ 肖翱材：《寿吴立源副总戎序》，《松存轩文集》，第41页，雍正年间刻本，藏广东省中山文献馆。

⁴ 杨之徐：《编年录》下编，《附录》第2页，1924年。

⁵ 肖惠南：大埔百侯《肖氏族谱》卷20，《十三世其棠》，1935年稿本，第39页。

⁶ 宋嗣京：《埔阳志》卷6，《外纪》，第21页。

⁷ 饶宗颐：《潮州志·大事记·清》，1949年，第21页。

⁸ 林杭学：康熙《潮州府志》卷5，《兵事》，第64页。潮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影印，2000年。

⁹ 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17页。

¹⁰ 杨士旒：《莫胞兄恩拔公谏草》，杨朝珍《百侯杨氏文萃》卷中，1929年，第124页。

杨士薰、杨联珠被选为拔贡。顺治十五年肖翱材考中进士，再次名震粤东。

小小白垵地方，居然有人接二连三考中举人和进士，粤东人士，为之注目。肖翱材因是入清后粤东地方考中的第一个进士，故获得了相当高的社会评价。当时粤东著名乡绅程乡李士淳在得知其弟子肖翱材考中进士后，特意写信给其弟翱材说：“潮郡十数年，世运沧桑，人情风鹤，哀鸿未集，灵凤不鸣，文明之象，黯然弗扬。今科联翩四人，又得令兄高才遂养，为之首唱，山城生色，梓里生辉，闾邑绅士兵，相逢手额，知己弹冠之庆，又自不必言矣。闻报之日，掀髯起舞，不独以目前一第为荣，实欲为将来千秋树帜也。”¹认为白垵肖翱材为粤东地方社会赢得了社会声誉，为以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康熙十四年，杨士薰的儿子杨之徐考中举人，成为全县的第七个举人，全村的第三个举人。此外，这一时期村中先后获得贡生功名有的杨绍震（顺治十七年）、杨士雋（康熙九年）、杨士萼（康熙十二年）、杨士标（康熙二十一年）、池延宗（康熙二十三年）、杨鲲云（康熙二十六年），另有庠生一批。白垵科举的兴起，使乡村形成了一个士绅阶层，为重建乡村社会奠定了基础。

白垵科举的崛起，有着深刻的社会根源和自身的传统。自杨舜事件杨淮重视读书科举以来，白垵开始形成重视文教的传统，逐渐积累至深厚的家学渊源。如白垵的第一个贡生杨善，嘉靖年间“家居教子，甚有义方。”其子世承、世亨，孙绍霖、绍震，曾孙联珠先后于明末清初“俱以岁荐，世其业。”²

即使在明末清初的社会动乱过程中，仍攻书不已。如杨士薰，“申酉之季（1644-45）四方鼎沸，干戈蜂起，避居围寨，东西迄无宁宇。父（士薰）攻书昼夜不息。”³秀才丘宗文对儿子们说：“今天下丧乱，汝弟读书以待天时，可也。”并因此“绝意仕进，惟课子孙，授以经义。”⁴杨廷章在鼎革之际，除留下子孙的口粮田外，将大部分田地贱价出售，并以所得“力购古书，延名师，以敦训儿曹。”“厥后子孙，列庠序者十余辈，选贡登科第，亦不乏人。”⁵而垵北的肖钟宥，更是还在动乱中就放下刀剑，开始读书经商。“生当明末干戈扰攘之际，国朝定鼎后至康熙初，公始弱冠，其时能卖刀买犊、投兵刃而事毛锥者鲜矣。公独乐亩亩而勤诵习，兼蠡湖居积之计，修甘旨，大诂燕，仰事府育，裕如也。由强而壮，称富有矣。”⁶从而获得了发展的先机。

正是由于这些有志之士的提倡和身体力行，白垵即使在社会动乱中，读书科举仍然成为社会风气。“迨至亲党之后生小子，闻风而发愤，考德而问业，因之胶庠鹊起，斯文蔚兴。”⁷也正是这种在动乱中对社会稳定的肯定判断，于社会动乱中反其道而行，在乱世中读书，不断积累，一旦局势稳定，国家开科取士，则占得先机，从而取得成功。在清代大埔县的第一科举考试中，白垵就有人考中了举人和秀才，从而为科举的兴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康熙二十七年杨士薰去世，其弟庠生杨士旌以回忆的角度提到这一段历史：

父诞余兄弟五人，兄行四，弟居五焉。兄长第二岁。犹忆就傅时，兄颖悟绝伦。及绍龄，藉藉有文声。每会课，立就数艺。人咸贺吾父曰：“此宁馨儿。”嗣以苍桑，未及展。迨辛卯定鼎，携弟往试，偕游泮。兄随食饩。甲午，擢恩拔进士矣。⁸

甚至在乱世中还参加科举考试。康熙十四年，潮州总兵刘进忠依附台湾的郑经，在惠潮一带与清军作战，形势扑朔迷离，从大埔到广州的道路也不通畅，常人唯恐避之不及，但杨

¹ 《程乡李士淳与翱材弟岁材书》，肖济川《椒远堂诗钞》附录1，广州蔚兴印刷场，1934年。

² 温廷敬：《民国大埔县志》卷28，《人物志》，1943年，第1页。

³ 杨之徐：《先妣端懿肖孺人行略》，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68页。

⁴ 邱建猷：《七世祖洪正公行述》，第66页，丘玉辉《白垵丘氏族谱》，2004年，第67页。

⁵ 杨麟书：《恪裕公尝簿序》，乾隆《杨氏族谱》《祀田备考》卷4，第60页。

⁶ 肖惠南：大埔白垵《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36页。

⁷ 杨行可：《（杨士薰）宗族诔章》，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75页。

⁸ 杨士旌：《牧人五叔诔草》，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71页。

士薰根据自己对形势的判断，毅然命令儿子杨之徐上路去广州参加乡试。结果 17 岁的杨之徐考中举人，成为该科年龄最小者。“乙卯（1675）秋闱，正值潮变（时刘进忠作乱），羽书旁午，人有惧志。父（即杨士薰）独毅然命之徐就道，期成大业。既而获登贤书，人咸服吾父果有卓见也。”¹

科举的成功，为白垵地方社会造就了一批士绅，使他们有足够的社会身份和地位，与各种社会势力打交道，尽可能实现乡村“自保”。同时他们针对社会的混乱现象，以儒家伦理为指导，为重建社会秩序，解决当时面临的社会问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2、建构宗族组织

面对清初的社会动荡，白垵士绅们知道，要团聚族人，约束村民，消除不稳定因素，使地方免于成为“盗区”，须重建社会秩序，确立一个等而有序的社会。而当时可以直接利用的，是顺治九年颁行的《六谕》和康熙九年颁行的《上谕十六条》，²对官方认可的宗族组织形式进行重构，“齐以礼法”³，用官方提倡的儒家礼教来规范族人。

刘志伟在研究明清时期珠江三角洲的宗族时，认为祖先是当地宗族建构的“一种文化资源”。⁴白垵士绅在清初重建宗族时，也是这样做的。为团聚族人，建构宗族，白垵士绅们充分利用了开基祖等祖先资源。《白虎通义·宗族》曰：“族者何也？族者，凑也，聚也，谓恩爱相流凑也。生相亲爱，死相哀痛，有会聚之道，故谓之族。”有血缘关系的人相互之间是族人，但他们是否成为一个社会群体，还要看他们是否有组织。《礼记》说：“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莫重于祭。”⁵祭礼是团聚族人最重要的方式。而始祖则是整合族人最重要的资源。“万物本于天，人本于祖。自近祖逆之，以至始祖，世代虽远，而一脉相续。其分枝别派，族姓至繁，而一气相通，何则本无二故也。明乎斯义，则追远报本，合族人以伸水木之恩。”⁶可以通过建立祭祀祖先的祠堂、坟墓，以“礼”组织族人进行祭祀，讲究木本水源，“追本报远”，达到团聚族人的目的。因而士绅以祭祀开基祖的名义，建祠堂，修祖坟，立祖尝，定期举行祭祀仪式，定昭穆，讲礼仪，将族人团聚于祖先周围，建立一个等而有序的社会。其中尤以建祠为最重要，正如科大卫的研究所揭示，“华南的所谓大族，不只是通过修族谱、控族产，更通过张扬的家族礼仪来维系。家族礼仪的中心，就是后来人们一般称为‘祠堂’……的建筑物。”⁷

宗祠俗称祠堂，可分为两大类，合族祀者为宗祠，各房各支祀者为房祠、支祠。⁸对于宗族的发展和整合起关键性的作用的是合族的宗祠，因此本文的讨论主要以宗祠为主。

（1）重建宗祠

就现所见文献，白垵最早建祠堂的是肖氏。肖氏祠堂始建于明成化年间，但长期没有得到重视，至明末毁于战火。清初杨士薰的妹夫肖翱材中进士后，集合族人修建了小宗祠，重新整合了大小宗祠之间的关系。

被尊为六世祖的肖恭“博学能文，补郡庠士”，是肖氏第一个取得功名的人。他率兄弟 8 人“修祖祠”，于溪北之岸望楼下创立了肖氏第一座祠堂，但建后不久即毁于兵火：

吾族祠堂，上代有无，不可考。而今日之祀始祖名大宗者，则创自有明成化间，六世祖正直公兄弟八人也。无何，毁于兵火，虽稍葺之，仅足以庇一瓮耳。四时祭祀，或遇风雨，

¹ 杨之冀等：《皇清待赠恩拔进士候选邑佐六十六寿先考南麓府君行述》，《编年录》上编，第 63 页。

² 蔺墉：乾隆《大埔县志》卷 2，《营建志·约亭》。

³ 杨纘绪：《续修杨氏族谱序》，乾隆白垵《杨氏族谱》序。

⁴ 刘志伟：《地域社会与文化的结构过程——珠江三角洲研究的历史学与人类学对话》，《研究研究》2003 年 1 期。

⁵ 《礼记·祭统第二十五》，页 472。长沙岳麓书社，1997 年。

⁶ 肖宸捷：《始二三世尝田碑记》（康熙六十年）。肖惠南《肖氏族谱》卷 21，1935 年稿本，第 74-76 页。

⁷ 科大卫：《祠堂与家庙——从宋末到明中叶宗族礼仪的演变》，《历史人类学学刊》，第 1 卷第 2 期，第 1-20 页，2003 年 10 月。

⁸ 吴永章：《客家传统宗族社会论略》，《嘉应学院学报》，2005 年 5 期。

拜跪无所，而趋踰骏，奔左右。升降之仪，蔑如也。¹

后来祖祠虽有所修葺，因仅容一神龛，族人祭祖只流于形式，草草了事而已，无法发挥应有的功能。直至万历年间，庠生肖端吉纠合族人，集资于原地重修。“迨万历己亥（二十七年，1599），十世孙端吉，倡率合族捐斂以重建之。端吉自捐银壹拾两，置簿合族分题，各捐有差。而祠宇乃复成，地名望楼下，当溪之岸，坐壬向丙。上下两堂，照墙，内庭深广相称，门向东。”²

但该祠对宗族的整合作用，十分有限。在明末的粤东乡村社会中，土弁豪强仍有相当大的支配势力，大房欺压小房，恃强凌弱等现象时有发生。肖翱材父亲的遭遇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肖翱材祖父肖以继万历三十四年（1606）八月死时，“遗业颇厚”，留下很多产业。2个月后，肖翱材之父肖日宁出生。族中豪强欺其孤儿寡母，谋夺其产业，多次要谋杀肖日宁。对于此种经历和境遇，后来肖翱材回忆道：“当是时，遗业颇厚，家之疏属多强暴者，睹父生，不利吾祖母有子。”³所谓“不利”，是隐语，在其父的传记中有明确的表达：“十世讳日宁，字文翼，号康侯，以继之次子。……明万历丙午（三十四年）十月初六子时生，距父歿已两月矣。有房孽利其产也，谋必死之，幸母能保护防。偶疏，被孽投之水，几毙者一而再而三，然终不死也。”⁴载于《大埔县志》的关于其祖母邬氏的传记中亦提到：“邬氏抚一子抱二孤，孀守矢志。有房孽恃父子兄弟之强，觊遗产而谋夺之，日迫改嫁。氏守志弥坚。孽计将死其孤而去之，逞凶者数。吴氏负而逃之舅家，乃获免。邬氏度孤与产不能两存，遂不惜豁产以厌孽腹，而孤保无恙，自是夔苦益甚。”⁵由此可知，当时肖氏虽建立了宗族，但内部出现很多问题，存在许多不谐之音。肖翱材家的财产被族中强家霸占后，生活非常艰难，靠祖母邬氏做女红度日。

关于杨氏建筑祠堂祭祀祖先的历史，杨之徐于康熙三十三年有一追叙：

溯吾始祖四十一郎，由闽汀之宁化县石壁村而卜居白垵，盖自宋之季。……二世、三世，俱以一人传绪。至四世，长房逸叟公与次房清隐公，兄弟二难，始别大小宗焉……清隐公勤俭起家，生子裕后公、克昌公、吾叟公，开三大房，皆能拮据貽谋，昌大厥后。兄弟和乐，不忍析居，爰就清隐公支分之溪南中土，卜吉经营，上栋下宇，规模肇兴，额其堂曰“有庆”，以祀我清隐公。此乃别子为祖，百世不迁者也。复于堂之左建筑从屋，子孙聚居者，二百余载，传八九世。丁口日增，祖祠地狭，岁时瞻拜，序立无所。乃按丁科银，付十世祖叔敏恪公，专权子母之息。其科银之簿，至今存也。敏恪公殚乃心力，勤劳祖事，广置祀田三百有九石。于明之崇祯乙亥年（1635），拓立宗祠，轮换一新，是敏恪公之大有造于我祖也。⁶

在这一追叙中，提出五世裕后、克昌、吾叟三兄弟，为祭祀其父清隐，建立有庆堂。并于堂左建房居住，聚居200余年。这一说法明显受“君子将营宫室，宗庙为先”观念的影响，完全是依儒家伦理进行的追叙。同时把有庆堂作为该房“不迁之祖”，从明初一直受到祭拜，实为建构宗祠寻找合理依据。实际上宗祠之建，应该是始于崇祯八年，由敏恪公即杨世亨完成。《大埔县志》所载杨世亨的传记说：“杨世亨，明国学善仲子。弱冠采芹。事亲克孝。念上祖未有祠祀，倡族众捐贖独任其劳，权子母，置尝田三百余亩。创建大小宗祠。里族构讼，出一言排解之。人咸悦服。”⁷乾隆《杨氏族谱》关于他的传记中亦说他“守先待后，无愧愧完人，创置祀田，真孝孙也。”⁸对他如此高的评价，足见他为宗族建设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不过杨世亨所创建的，并不是大小宗祠，而只是小宗祠有庆堂。

¹ 肖元傅：《大小宗祠堂记》，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85页。

² 肖元傅：《大小宗祠堂记》，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85页。

³ 肖翱材：《哀亡室词》，《松存轩文集》卷下，第39页。

⁴ 肖惠南：大埔白垵《肖氏族谱》卷20，《十世日宁》，1935年稿本，第24页。

⁵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9，《人物志·闺壺》，第51-52页。

⁶ 杨之徐：《四世祖清隐公烝尝序》（康熙三十三年），《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131-135页。

⁷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9，《人物志·儒行》，第29页。

⁸ 杨纘绪：乾隆《杨氏族谱》，《谱传备考》卷2，第11页。

肖、杨的宗祠建后不久，即遭明清鼎革之变，政权更替，战火不断。白垵遭受到沉重打击，肖氏的正直公祠、承事公祠、诒燕堂等祠堂，杨氏的有庆堂、观德堂等，均毁于战火，传统的祭祖活动，无法进行。同时世道不靖，“不清不明”，人心思乱。¹

作为宗族象征的祠堂，是宗族成员明世系、讲昭穆、行礼让的神圣空间。士绅们非常明白祠堂的重要性，他们引用宋儒程颐的话说：

物本乎天，人本于祖。故世代远，裔胤蕃，上溯所自，祇根于一人之身。则营建宗祊，因之岁举时祭，用伸报本之诚，礼也，亦情也。²

既然子孙都是由同一祖宗所传，而宗祠之建，可以聚合人心，因此建祠祭祀祖先相当重要，尤其是在社会动荡、人心不稳之时。因此那些认同清政府并获得功名的士绅，便急急以恢复社会秩序为己任，其首选措施是重建宗族，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建祠堂。清初肖翱材考中进士回乡后，即倡建宗祠，于顺治十六年建成小宗祠；杨士薰也于康熙六年重建了小宗祠。

顺治八年肖翱材考中举人、顺治十五年考中进士后，成为大埔县地方社会身份最高者。回到家中后，鉴于当时社会的动荡及宗族内部的不和睦，在他的推动下，肖氏族绅以整顿宗族事务为己任，以尊祖敬宗为内容，对宗族进行了有力的整合，将族众团聚于祖宗的周围。

为此，士绅倡建宗祠，以崇祀祖宗为依据，聚合族众，使之不至于涣散。这是建构宗族的主要出发点和指导思想。而奉祀的对象，则严格遵照朱子家礼，坚持“祭四代”原则。

垵北肖氏在经过明末清初的战乱后，只剩下祀奉开基祖的大宗，所有祖先都附祀其中。族无分统，反而涣散。肖翱材登进士后，鉴于第四世的三派中以乐耕派最盛，人文蔚起，而无专祠，“乃谋诸族，建祠于尝田内，为小宗，在本村乾上。”³于顺治十六年模仿茶阳饶氏宗族，纠合族人于乐耕公尝田乾上湖洋田内建造祠堂，名为小宗祠，“以祀四世祖乐耕公及四子八孙也”，⁴祀奉四世祖乐耕公，从祀五、六、七世祖。大宗则专祀开基祖，从祀二、三、三、四世祖，于族有功德者则配祀其中。从而确立了大小宗制度，使族人各有所统，确立了等而有序的社会秩序。他所建立的大小宗制，在当地影响很大。后来白垵杨、池、丘以及湖寮何、罗等各姓纷纷模仿，建立自己的大小宗祠。

大小宗祠建好后，肖翱材等定期组织祭祀活动。庠生肖梦鸣特作《书祠堂记后》，指出了其社会意义：

宗庙之祭，固以报本，亦以萃涣。故曰：“因其酒肉，聚其宗族，以教民睦也。堂上堂下，言情以礼，而后洽益相观，以善其终也。”今祠堂与祭者，当人人兴亲睦之思，而合爱同敬于礼仪，笑语之间，斯可以为孝子慈孙矣。⁵

在肖翱材的努力下，用官方提倡的儒家伦理，使用建构宗族的方式，将族人团聚于祖宗名下，重构了社会秩序，成为应付社会变革的重要措施，使肖氏能够在清初的社会动荡中聚而不散。

在肖氏建宗祠开始组织祭祖活动后，杨氏因人丁兴旺，为统合族人，贡生杨士薰以恢复祠堂为己任。在贡生杨士薰倡导下，也于康熙六年重建了小宗祠。其子杨之冀等为其父所撰《行状》言：

吾族支蕃衍，旧有祖祠，鼎革之秋，毁于兵火，神几怨恫，无宁宇矣。父慨然曰：“此吾责也。”康熙丁未（1667，康熙六年）乃集族人计费鸠工，竭力经营，俾庙貌重新，祀事聿举。⁶

¹ 陈春声：《从“倭乱”到“迁海”——明末清初潮州地方动乱与乡村社会变迁》，《明清论丛》第2辑，紫禁城出版社，2001年。

² 杨曦升：《孝祀堂记》，乾隆《杨氏族谱》，《祠堂备考》卷3，第1页。

³ 李士淳：《小宗祠堂记》，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83-84页。

⁴ 肖元傅：《大小宗祠堂记》，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85页。

⁵ 肖梦鸣：《书祠堂记后》，肖惠南大埔《肖氏族谱》，卷20，1935年稿本，第85页。

⁶ 杨之冀：《皇清待赠恩拔进士候选邑佐六十六寿先考南麓府君行述》，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60-61

具体重修原因及重修过程，其子杨之徐回忆说：

（杨世亨）建祠未几，遽值鼎革，沧桑变易，栋宇颓废者二十余年。众子孙不忍孝思之无所展也，于清之顺治十二年（1656）丙申，将清隐公祀租所入，停祭三年，累积拓增。迨康熙六年丁未，吾父南麓始会族众，诹日重建，庙貌如故，轩豁过之。瞻拜其下者，仁人孝子之思，复油然而兴矣。¹

在社会还不是很稳定的局势下，族绅以敬宗收族为己任，通过各种途径积累资金，重修了小宗祠，规模比过去更为高大。并开始举行隆重的祭祖仪式，社会效果显著，族人“仁人孝子之思，复油然而兴矣”。

对于建筑该祖祠所起的社会作用，其子杨之徐在康熙二十三年所作《父命作四世祖祭簿跋》又有进一步的发挥：

今幸赖祖宗之灵，子孙之福，祠宇焕然，岁事具举，莫不加额相庆，曰：“洵为吾族观美矣。”虽然善作者贵善成，克初者惟克终。若吾族之人，各体祖宗之心，知今日实叨祖功宗德，以有兹蕃衍，庶几力行孝弟，睦族和家，安分而力业，急公而畏法，戒浇薄争竞之风，习温恭谅直之行，行见世世子孙承祀惟永，岂徒恪守前业而已？其所以显扬祖宗、恢宏祀典者，正未有艾。若其不然，一夫为非，一姓效尤；一家作孽，一族受祸，吾又焉知祖宗之祠宇、祀田其能终为吾族有耶？

噫，积善有余庆，积恶有余殃，我祖宗既以积善而兴，子孙顾以积恶而亡，静夜思之，岂不怵惕！但愿人人思为贤子孝孙，无为毁宗辱祖，一言一行，一起一居，皆如祖考临之在上，质之在旁。则祭簿之存，虽谓吾祖至今存焉可也。²

杨之徐所言，完全是一种劝导和教训的口味，这是有针对性的。该年台湾郑氏归附清政府，长期影响粤东地方社会动荡不安的不稳定因素消除，因此举人杨之徐借撰四世祖祭簿之机，表述了他的观点。认为社会已经安定，宗族也已建立和发展起来了。族人如要保守祖宗祠堂、祭产，要世代相承，就必须以祖功宗德相号召，明确要求子孙“力行孝弟，睦族和家，安分而力业，急公而畏法”，否则将会出现“一夫为非，一姓效尤；一家作孽，一族受祸”现象，从而“毁宗辱祖”，子孙无以生存。

（2）修葺祖坟

郑振满在研究福建宗族时，发现墓祭亦是士绅整合族人的重要方式之一。³白墩士绅在建祠堂祭祀祖先的同时，也重视墓祭，通过重修祖坟祭祀始祖，以达到收族的目的。

明清鼎革之际，社会混乱，祖坟无法祭扫。时势稍稳，士绅即组织族人重修祖坟，祭祀先祖。肖氏祖坟位于本村马鞍山，虽历代祭扫不替，但因无祭产，坟墓倾圮，无力修复。至肖翱材中进士后，为团聚族人，即倡导族人设祭产，定期祭祀。并积资生放，至康熙七年重修一新。为重其事，肖翱材请同榜进士谢元瀛特作《肇基祖墓志铭》：

有宋进士中宪大夫讳淳，字季川，于序念三，系自江右泰和南溪肖觉公之十三世孙。历官福建漳州刺史，迁潮州路总管，解官卜居于白墩。初住溪南，寻迁溪北凹头，此凹头肖氏之基所由肇也。公之墓在本村下圳坪马鞍山，历年久，所遗田产不全，子若孙当雨露既濡，携樽楹以奠。虽碑表岿如，而坟莹坠毁，岂无孝思而兴重修之念者，多因循而未举耳。至国朝戊戌（顺治十五年），有余同榜进士讳翱材者，乃集族议修墓，捐斂买置祀田。康熙戊申（七年），择吉举事，重修换碑筑灰，先朝大守之墓乃焕然一新。从此寒食上墓，展吉蠲之献，躬后土之修，每岁不失。牺牲则备也，菜盛则丰也，子孙之登坟者济济焉，礼仪式度，非若前日之简率也，肖之族自是益兴而莫可量矣。夫自宋季而至今，四百有余年，其冢坟之

页。

¹ 杨之徐：《四世祖清隐公系尝序》（康熙三十三年），《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131-135页。

² 杨之徐：《父命作四世祖祭簿跋》（康熙二十二年），《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39页。

³ 郑振满：《宋以后福建的祭祖习俗与宗族组织》，《厦门大学学报》，1987年增刊。

湮没者无算，而肖氏始祖之墓复宛然如昔，非甚盛德焉能若此哉！¹

从顺治十八年至康熙八年，潮州沿海地区正经历着“迁海”而引起的社会动荡，居民流离失所。而白垵肖氏，在士绅们的倡导和努力下，从顺治十五年开始集资“生放”，至康熙七年重修始祖坟，每年举行隆重的祭祀仪式。“从此寒食上墓，展吉蠲之献，躬后土之修，每岁不失。牺牲则备也，粢盛则丰也，子孙之登坟者济济焉，礼仪式度，非若前日之简率也。”谢氏认为，经此努力，经统合之后的肖氏之族，“自是益兴而莫可量矣。”

杨士薰以整顿族务为己任，也于康熙十年与杨闾、杨士彦等修复了位于曹碓坑的杨氏始祖坟，组织族人祭祀始祖。

（3）创立始祖祖尝

《礼记》说：“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莫重于祭。”祭祀祖宗，是最重要的“礼”。因而通过尊祖敬宗来规范族人行为，树立道德观念，建立社会秩序，颇受士绅重视：

礼制之设，祭祀亦甚重矣，要皆起于报本反始之一念。而岁时之祭，老幼咸在，如所谓序昭穆者，序齿者，辨贤者，端赖乎此。盖一祖之生，体相关切，本至亲也。迨世远族繁，遂有见面不相识者，故于时祭，齐集祠、墓，上以尽诚敬，下以序昭穆，辨齿德，教以孝弟，期以和睦，勉以勤俭，彬彬者。于是乎观礼后生小子，亦有所感发而兴起焉。若是乎祭，固其重也。²

肖翱材中进士前，肖氏的始、二、三世祖没有祖尝。为了凝聚族人，肖翱材便以修缮始祖坟墓的机会，倡议族人捐资购买祀田。“至国朝戊戌，有余同榜进士讳翱材者，乃集族议修墓，捐斂买置祀田。”³于顺治十五年以凑份子的形式，创立了始、二、三始祖祖尝，建立起祖尝等公共产业，为制度化地祭祀祖先奠定了经济基础。

以杨士薰、杨之徐为首的地方士绅，不仅通过重建宗族组织确立了宗族内部等而有序的社会秩序，而且为重建乡村社会秩序进行了努力。

3、重建乡村秩序

在清初的社会动荡中，重新建构社会伦理，确立新的社会价值观，稳定社会秩序，是官府和地方士绅重建社会所面临的主要任务。在吴六奇的支持下，大埔县令重建了学宫、官庙等，确立了社会秩序。⁴而士绅则以儒家伦理为指导，利用自己的身份和社会影响，提倡符合儒家伦理的社会道德和社会风尚。其中最典型的是通过提倡女节，确立妇女伦理观，以建构乡村社会生活秩序。

湖寮贡生蓝澄之女蓝氏，被贡生吴瀛聘为其次子伯棣之妻。吴瀛之曾祖为进士吴与言，祖父为举人吴墀，是大埔的世家大族。在蓝氏十五岁那年，“未嫁而夫殒。欲往吴守志，亲难之，辄痛哭不欲生。值夫大祥，泣告父母往视除服。至则抚棺悲号，一恸几绝。遂不复归母家，仍服丧三年。宗族重之，为立嗣事。”⁵

白垵进士肖翱材的祖母为湖寮邬氏，其女于康熙七年又嫁给了湖寮蓝氏，因而对湖寮地方社会相当熟悉。他为蓝氏未嫁而奔丧守节、从一而终的行为所感动，认为是教育社会、确立社会伦理观的好范例，因而高度重视这一“贞节”的示范作用，于康熙二十一年特意作《蓝氏贞节歌》。在他的笔下，蓝氏“窈窕十五龄，女戒早姻已。夫婿一年长，燕婉诚良匹。”当听说未婚夫去世，蓝氏表示：“女无二适文，大礼昭日月。窃愿奔夫丧，礼教庶无越。”虽被

¹ 谢元瀛：《肇基祖墓志铭》，肖惠南《肖氏族谱》卷21，1935年稿本，第103-104页。

² 肖其宽：《始二三世蒸尝田迹粮米碑记》，肖惠南《肖氏族谱》卷21，1935年稿本，第76-78页。

³ 谢元瀛：《肇基祖墓志铭》，肖惠南《肖氏族谱》卷21，1935年稿本，第103-104页。

⁴ 相关研究参见马楚坚：《试析吴六奇之保土捍民及其对明郑集团的打击》，《潮学研究》，第2辑，第106-158页；张景云：《盗贼·士绅·商人——明清之际三河的地方社会变迁》，中山大学历史系2006年硕士学位论文（未刊）。

⁵ 蔺墙：乾隆《大埔县志》卷9，《人物志·闺壶》，第56页。

父以“在家从父”的理由所止，但从一而终的态度非常坚决，“辗转肠欲绝，怅念柏舟篇。”终于在夫死三年大祥除服的前一天，探明路途，拜别父母，来到夫家，守孝三年。“鸾车不及驾，传姆道尘袜。不闻环佩声，但见衣如雪。行道共咨嗟，邻妇多呜咽。吴家寝庙开，宗人咸在列。老姑倚杖立，灵几旁未撤，帷幕保肃肃。俟庭魂仿佛。仓遽新妇至，满堂人惕怵。老姑最惨凄，交颐泪迸血。良久引妇入。空房转萧瑟，床帟不施彩，孤灯半明灭，新妇坐不寐，手自纫衰絰，越日是大祥，比三年乃阙。”肖翱材认为她“独异待年姝，慕义如饥渴。”虽未成年，却倾慕节孝忠义，忠贞守节，因而难得，以致叹为古今奇节。“生未睹夫面，恩深胶心骨；婺精降白天，振古一奇节。”认为以此作为教化乡中妇孺的典范，则良好的妇德风气将会维持长久。“以兹扶阴教，坤维奠如屹。他年輶轩下，采风应首拔。”¹

也许正是受肖翱材《蓝氏贞节歌》的鼓励，蓝氏上事舅姑，下抚嗣儿，一直守节至 91 岁去世。屡受官府表彰，死后被建坊纪念，还祀于县中节孝祠。“事两代重慈，以孝闻。动遵礼法，足不逾闺阁，一廉女红，虽娣姒罕见其面。其父兄弟侄往省，出立厅事屏内，数语寒暄外，即退返内室。年逾六旬，至与至亲宴筵，归侯母家。卒年九十岁。屡受历代邑侯旌奖。乾隆二年举报孝节，题允建坊，祀节孝祠。”²

在肖翱材作《蓝氏贞节歌》表彰湖寮蓝氏的第二年，白垵举人杨之徐也作《熊妇贞烈传》，表彰乡中节烈之妇熊氏。从该传中，我们可以了解当时白垵的社会风气和一般平民的乡村社会生活情形，以及乡村士绅提倡儒家伦理道德的努力。

吾乡有熊氏妇者，其所生之父母，一野人俗子焉。其所适之翁姑，一娼优盗贼焉耳。既适门，翁有新台志，妇不从，胁诱无日已。其夫疑之，遂弃其妇，而一听其妇之所为。翁姑鞭笞无状，妇惟吞受在心。卒洁其身而亦不以告于人。如此者凡四五年。翁知其终不可夺也，而子又弃之，遂谋改嫁焉。妇志不听，翁亦弗之顾。卒招客而受聘。

作为村女的熊氏，父母是没有受过文化教育的“野人俗子”，而所嫁的夫家更是“娼优盗贼”，为社会的下层。尤其是其家翁企图占有她，而丈夫因怀疑而远走他乡弃她而去。其家翁胁诱不成，进而责打，如是者四五年。最后实在无法迫其就范，就将其改嫁。而在其家翁胁诱责打过程中，其家婆竟然参与其中。不论杨之徐在表达上是否为强调熊氏的节烈而有意加以渲染，但就其所反映的社会现象来看，在普通百姓生活中，男女关系并无严格“大防”。丈夫离家出走后，妻子却被家翁作主，嫁给他人，犹如处理家中财产一般。

斯时也，翁姑于妇，情义绝矣。夫之于妇，情义亦绝矣。即他嫁，容有非之者。妇曰：“吾夫在而改嫁乎，吾何以为人？！”不得已，思为投水计。又恐其翁知之，而禁不获，遂阳为往嫁状，令不彼疑。于嫁之前一日，托辞姑娣，行而投渊而死。

熊氏此时与夫家情义已绝，却不愿出嫁，因而假装答应，在出嫁前一日投水而死。杨之徐将其行为归纳为儒家的仁、勇、知“三德”，并予以高度评价：

夫其吞受而不以告人，不肯他嫁者，仁也。始终克洁其身以死者，勇也。其阳为改嫁状者，知也。三德备矣，虽古圣贤，何以加兹。

杨之徐认为，白垵乡出了一个这样具有“三德”的女子，如果不传播于天下而使之湮没无闻，“则独非吾之责也乎。”当然，杨之徐之所以要表彰熊氏，可能是有感而发，针对当时对朝廷、对礼义不贞的社会风气：

夫士君子读诗书，明礼义，平居慷慨，忠义形于言色，措之语言。一旦出事，君父患害，及身屈而易节者，文饬而为之辞者，甚至朝秦暮楚，面面而不知耻者，比比而是也，而况于巾幗之伦乎哉！若熊妇者，可以风矣。³

在不久前的明清易革之际，以及“三藩”变乱之时，臣子士绅，朝秦暮楚，忠义不分。

¹ 宋嗣京：康熙《大埔县志》卷 5，《文纪》，第 68-70 页；杨之徐《编年录》上编，第 27-28 页。

² 蔺塙：乾隆《大埔县志》卷 9，《人物志·闺壺》，第 56 页。

³ 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 年，第 35-38 页。

以熊氏较之，可谓高尚，因而在社会中倡导熊氏之德行。

同时，杨氏表彰熊氏姓，还有另一层意义，即熊氏虽出身社会下层，却能行高尚之义，说明凡夫俗子，皆可成孔孟。他的理由是：“孔子曰：‘人之生也，直。’诗曰：‘民之秉懿，好是懿德。’然则忠孝节烈之事，无问男女，人人同好而同能之。”¹ 他依孔孟儒家之言，认为忠孝节烈之事，人人可为。野人俗子，娼优盗贼之家，也可以出现节烈之事。因此表彰熊氏妇，实际目的是以儒家礼教为指导，在乡村社会中提倡从一而终的节烈观，改变不符合儒家伦理的传统“陋习”。

五、简短的结语

明清政权变更之际，地处闽粤交界客家地区的白垵地方社会动荡不居。以杨士薰、肖翱材、杨之徐等为首的白垵士绅，采取相当务实的策略，充分利用各种社会资源，应对社会变革，重建乡村社会秩序，对于建构和发展白垵乡村社会，发挥了关键性的影响。

对于杨士薰在长达数十年社会动乱中为保护和发展宗族所作的贡献，宗族的另一首领庠生杨行可予以了充分的肯定：“我族自四一公肇基后，代有幽德。会甲申之变，庙宇烬于兵燹，祀田耗于强食矣。族虽繁，先灵保无恫乎？翁（作者按：杨士薰）于课业之暇，日与二三兄弟，广为积箸之谋。迄今而轮奂志美，春秋无缺。以至祖莹之无者筑，圯者修。致使族之人，得共设木本水源之义，而敦雍睦之爱者，皆翁之赐也。”²

而其对于乡中的社会贡献，乡人评价说，“时直（值）乡人事，必扶弱抑强，秉理不少纵，此家修然也。”³ 正是因为他努力参与和积极主导乡中之事，从而使乡里社会秩序井然。

通过以贡生杨士薰为中心的关于明清之际政治变动与村落日常生活和社会发展关系的个案探讨，我们发现，在国家政权、地方政府与乡村社会之间，乡村的士绅阶层有着相当大支配空间。即使出现权力真空，士绅们仍可以采取相当务实的策略，内聚外联，主导村落社会的发展，成为影响村落日常生活的最重要因素。王先明等关于清初士绅阶层受到严厉打击、绅权受到严格限制的观点⁴，从整个社会发展的角度来讲可能有其合理性，但对于具体村落在应对当时社会变乱过程中士绅阶层的影响和作用，则要具体分析。

¹ 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38页。

² 杨行可：《（杨士薰）宗族诔章》，杨之徐《编年录》上编，1924年，第75页。

³ 吴羔：《南麓杨公传》，杨之徐《编年录》下编，1924年，第21页。

⁴ 王先明：《近代士绅——一个封建阶层的命运》，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6-27页。